



廈門海洋職業技術學院
XIAMEN OCEAN VOCATIONAL COLLEGE

高职教育动态

2020年第1期 (总第5期)

发展规划与质量管理中心 编



目 录

【政策文件】

教育部部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	1
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	6
中共教育部党组印发《教育系统关于学习宣传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的工作方案》的通知.....	13
教育部 科技部印发《关于规范高等学校 SCI 论文相关指标使用 树立正确评价导向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20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统筹做好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发展工作的通知.....	23
教育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有针对性地做好教师工作若干事项的通知.....	29
教育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	32
教育部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做好 2020 届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	36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强化稳就业举措的实施意见.....	41

【近期要闻】

教育部公布 2019 年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拟予激励支持省（区、市）	47
教育部公布第二批 15 个在线教学平台名单.....	48
科技部部长：要写有价值高水平论文 不唯论文并非不要论文.....	50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发布 2020 年工作要点（节选）.....	51
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南出版上线.....	52
人社部等部门联合发布 16 个新职业.....	53

【学术探讨】

德国 2019 年《职业教育法》修订案述评（节选）.....	54
大学战略规划的若干基本问题（节选）.....	59

教育部部长：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

来源 | 《旗帜》 2020年第2期

作者 | 陈宝生（教育部党组书记、部长）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教育工作，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习近平总书记在治国理政中，对教育工作提出了一系列富有创见的新理念新思想新观点，系统回答了一系列方向性、全局性、战略性重大问题，形成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标志着我们党对教育规律的认识达到了新高度，为推进新时代教育改革发展提供了强大思想武器。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关键在于把握蕴含其中的精髓要义。

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是办好教育的根本保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中国共产党领导，党是最高政治领导力量。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做好教育工作，加强党的领导是根本保证。教育部门 and 各级各类学校的党组织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要坚持党管办学方向、管改革发展、管干部、管人才，牢牢掌握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权，使教育系统成为坚持党的领导的坚强阵地。习近平总书记这些重要论述，明确了党是领导教育事业发展的核心力量，是办好中国教育的最大政治优势，强调了办好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要牢牢掌握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权这一根本要求。

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学校立身之本在于立德树人。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培养什么人，是教育的首要问题。我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国家，这就决定了我们的教育必须把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根本任务，培养一代又一代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立志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奋斗终身的有用人才。要把立德树人的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健全全员育人、全过程育人、全方位育人的体制机制，在坚定理

想信念上下功夫、在厚植爱国主义情怀上下功夫、在加强品德修养上下功夫、在增长知识见识上下功夫、在培养奋斗精神上下功夫、在增强综合素质上下功夫，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习近平总书记这些重要论述，进一步回答了新形势下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明确了各级各类学校要坚持办学正确政治方向、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这一教育现代化的方向目标。

教育是国之大计、党之大计。教育兴则国家兴，教育强则国家强。今天，没有哪一项事业像教育这样影响甚至决定着接班人问题，影响甚至决定着国家长治久安，影响甚至决定着民族复兴和国家崛起。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教育是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德政工程，对提高人民综合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增强中华民族创新创造活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具有决定性意义。要坚持把优先发展教育事业作为推动党和国家各项事业发展的重要先手棋，不断使教育同党和国家事业发展要求相适应、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同我国综合国力和国际地位相匹配。习近平总书记这些重要论述，站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的高度，阐明了教育的特殊地位和重要作用，作出了优先发展教育，以教育现代化支撑国家现代化，加大投资于人的力度等战略部署。

牢牢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不动摇。教育是培养人的事业，方向问题从来都是第一位的。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新时代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要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贯彻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要让学生深刻感悟马克思主义真理力量，为学生成长成才打下科学思想基础。思想政治工作是学校各项工作的生命线，各级党委、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学校党组织都必须紧紧抓在手上。要精心培养和组织一支会做思想政治工作的政工队伍，把思想政治工作做在日常、做到个人。在大中小学循序渐进、螺旋上升地开设思想政治理论课非常必要，是培养一代又一代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重要保障。习近平总书记这些重要论述，从进行伟大斗争、建设伟大工程、推进伟大事业、实现伟大梦想的战略高度，阐明了教育要牢牢把握的政治原则，强调了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极端重要性，为我国教育事业发展指明了前进方向。

扎根中国大地办教育体现中国特色。中国的事情必须按照中国的特点、中国的实际办，这是解决中国所有问题的正确之道。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我国有独特的历史、独特的文化、独特的国情，教育必须坚定不移走自己的路。要扎根中国、融通中外，立足时代、面向未来，发展具有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现代教育。习近平总书记这些重要论述，充分彰显了中国教育的坚定自信，强调了办好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必须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教育道路这一核心要求。

不断促进教育事业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我们党的根本宗旨。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基础，要以教育公平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努力让每个人享有受教育的机会，获得发展自身、奉献社会、造福人民的能力。习近平总书记这些重要论述，着眼社会主义本质要求，强调了办教育是为了人的发展、为了人民的发展这一基本价值取向。

深化改革激发教育事业发展生机活力。改革是决定当代中国命运的关键一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与时俱进的事业，改革开放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必须更加注重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及时研究解决教育改革发展的重大问题和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以改革激活力、增动力。要扩大教育开放，同世界一流资源开展高水平合作办学。习近平总书记这些重要论述，贯穿着强烈的改革创新精神，为教育改革发展提供了科学的方法论。改革创新是时代发展的不竭动力，只有坚持深化改革不动摇，不断释放制度红利，才能使我国教育越办越好、实现由教育大国到教育强国的历史跨越。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全局是教育的重要使命。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发展是第一要务，创新是第一动力，人才是第一资源。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归根结底靠人才、靠教育。要为人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习近平总书记这些重要论述，立足当前国际发展大势和国家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强调了新时代教育要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

布局,不断提升与经济社会发展契合度,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强大人才和智力支撑这一历史使命。

全党全社会要弘扬尊师重教的社会风尚。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教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是人类文明的传承者,承载着传播知识、传播思想、传播真理,塑造灵魂、塑造生命、塑造新人的时代重任。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必须从战略高度认识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重大意义,引导教师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要努力提高教师政治地位、社会地位、职业地位,让广大教师享有应有的社会声望,在教书育人岗位上为党和人民事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教育投入要更多向教师倾斜,不断提高教师待遇,让广大教师安心从教、热心从教。习近平总书记这些重要论述,鲜明指出了教师队伍建设对教育事业发展的关键性作用,对广大教师寄予殷切期望,对全党全社会提出尊师重教要求,是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遵循。

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一是将教育优先发展落到实处,加快教育现代化步伐。推动各级党委、政府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做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投入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配置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要。加强教育经费执行情况统计监测,确保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保证财政教育投入持续稳定增长,保证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一般不低于4%。

二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始终坚持正确办学方向,以凝聚人心、完善人格、开发人力、培育人才、造福人民为工作目标,培养一代又一代全面发展、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

时代新人。努力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形成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坚持“健康第一”基本理念，完善政策体系和风险防范体系，让学校放手开展体育运动。配齐配好美育教师，坚持面向人人、重在素质，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加强劳动教育，教育引导學生崇尚劳动、尊重劳动。

三是全面完善政策体系，努力造就党和人民满意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办好师范教育，加强教师培训，推进编制、岗位、职称、人事等制度改革，进一步调动广大教师教书育人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加大对乡村教师在政策和待遇上的倾斜，鼓励他们扎根农村，留得住、教得好、有发展。

四是推进教育改革创新，努力形成充满活力、富有效率、更加开放、有利于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深化教育评价改革，从根本上克服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切实扭转教育功利化倾向。优化资源配置，打赢打好教育脱贫攻坚战，持续缩小城乡、区域、校际、群体教育发展差距，大力提高教育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升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落实好《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培养更多高素质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发展，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推进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建设，加快产学研协同创新，尽早突破关键核心领域的“卡脖子”问题。加快和扩大教育对外开放，加强同世界各国的互容、互鉴、互通，不断提升我国教育的世界影响力。

五是坚持和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为教育改革发展提供坚强政治保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持续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研究、宣传、阐释工作。切实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大力加强高校院系、民办学校、中外合作办学和中小学党建工作，实现“纵到底、横到边、全覆盖”。纵深推进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员日常教育管理，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建立巡视整改长效机制，打好作风建设持久战，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

来源 | 教育部 2020 年 1 月 1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 46 号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加强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以下简称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思政课是高等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是必须按照国家要求设置的课程。

思政课教师是指承担高等学校思政课教育教学和研究职责的专兼职教师，是高等学校教师队伍中承担开展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的中坚力量。

第三条 主管教育部门、高等学校应当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把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纳入教育事业发展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总体规划，在师资建设上优先考虑，在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在资源配置上优先满足。

第四条 高等学校应当落实全员育人、全程育人、全方位育人要求，构建完善立德树人工作体系，调动广大教职工参与思想政治理论教育的积极性、主动性，动员各方面力量支持、配合思政课教师开展教学科研、组织学生社会实践等工作，提升思政课教学效果。

第二章 职责与要求

第五条 思政课教师的首要岗位职责是讲好思政课。思政课教师要引导学生立德成人、立志成才，树立正确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

信仰,坚定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厚植爱国主义情怀,把爱国情、强国志、报国行自觉融入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奋斗之中,为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出积极贡献。

第六条 对思政课教师的岗位要求是:

(一) 思政课教师应当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模范践行高等学校教师师德规范。做到信仰坚定、学识渊博、理论功底深厚,努力做到政治强、情怀深、思维新、视野广、自律严、人格正,自觉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做学习和实践马克思主义的典范,做为学为人的表率。

(二) 思政课教师应当用好国家统编教材。以讲好用好教材为基础,认真参加教材使用培训和集体备课,深入研究教材内容,吃准吃透教材基本精神,全面把握教材重点、难点,认真做好教材转化工作,编写好教案,切实推动教材体系向教学体系转化。

(三) 思政课教师应当加强教学研究。坚持以思政课教学为核心的科研导向,紧紧围绕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内涵开展科研,深入研究思政课教学方法和教学重点难点问题,深入研究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

(四) 思政课教师应当深化教学改革创新。按照政治性和学理性相统一、价值性和知识性相统一、建设性和批判性相统一、理论性和实践性相统一、统一性和多样性相统一、主导性和主体性相统一、灌输性和启发性相统一、显性教育和隐性教育相统一的要求,增强思政课的思想性、理论性和亲和力、针对性,全面提高思政课质量和水平。

第三章 配备与选聘

第七条 高等学校应当配齐建强思政课专职教师队伍，建设专职为主、专兼结合、数量充足、素质优良的思政课教师队伍。

高等学校应当根据全日制在校生总数，严格按照师生比不低于 1:350 的比例核定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公办高等学校要在编制内配足，且不得挪作他用。

第八条 高等学校应当根据思政课教师工作职责、岗位要求，制定任职资格标准和选聘办法。

高等学校可以在与思政课教学内容相关的学科遴选优秀教师进行培训后加入思政课教师队伍，专职从事思政课教学；并可以探索胜任思政课教学的党政管理干部转岗为专职思政课教师，积极推动符合条件的辅导员参与思政课教学，鼓励政治素质过硬的相关学科专家转任思政课教师。

第九条 高等学校可以实行思政课特聘教师、兼职教师制度。鼓励高等学校统筹地方党政领导干部、企事业单位管理专家、社科理论界专家、各行业先进模范以及高等学校党委书记校长、院（系）党政负责人、名家大师和专业课骨干、日常思想政治教育骨干等讲授思政课。支持高等学校建立两院院士、国有企业领导等人士经常性进高校、上思政课讲台的长效机制。

第十条 主管教育部门应当加大高等学校思政课校际协作力度，加强区域内高等学校思政课教师柔性流动和协同机制建设，支持高水平思政课教师采取多种方式开展思政课教学工作。采取派驻支援或组建讲师团等形式支持民办高等学校配备思政课教师。

第十一条 高等学校应当严把思政课教师政治关、师德关、业务关，明确思政课教师任职条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本规定要求，制定思政课教师规范或者在聘任合同中明确思政课教师权利义务与职责。

第十二条 高等学校应当设置独立的马克思主义学院等思政课教学科研二级机构，统筹思政课教学科研和教师队伍的管理、培养、培训。

思政课教学科研机构负责人应当是中国共产党党员,并有长期从事思政课教学或者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的经历。缺少合适人选的高等学校可以采取兼职等办法,从相关单位聘任思政课教学科研机构负责人。

第四章 培养与培训

第十三条 主管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应当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培养。

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应当制定马克思主义理论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加强本硕博课程教材体系建设,可统筹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本硕博一体化人才培养工作。实施“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培养专项支持计划”,专门招收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生,不断为思政课教师队伍输送高水平人才。高等学校应当注重选拔高素质人才从事马克思主义理论学习研究和教育教学,加强思政课教师队伍后备人才思想政治工作。

第十四条 建立国家、省(区、市)、高等学校三级思政课教师培训体系。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建立高等学校思政课教师研修基地,开展国家级示范培训,建立思政课教师教学研究交流平台。主管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应当建立健全思政课教师专业发展体系,定期组织开展教学研讨,保证思政课专职教师每3年至少接受一次专业培训,新入职教师应参加岗前专项培训。

第十五条 主管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应当拓展思政课教师培训渠道,设立思政课教师研学基地,定期安排思政课教师实地了解中国改革发展成果、组织思政课教师实地考察和比较分析国内外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创造条件支持思政课教师到地方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基层等开展实践锻炼。

高等学校应当根据全日制在校生总数,按照本科院校每生每年不低于40元、专科院校每生每年不低于30元的标准安排专项经费,用于保障思政课教师的学术交流、实践研修等,并根据实际情况逐步加大支持力度。

第十六条 主管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应当加大对思政课教师科学研究的支持力度。教育部人文社科研究项目要设立专项课题,主管教育部门要设立相关项目,持续有力支持思政课教师开展教学研究。主管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应当加强马克

思主义理论教学科研成果学术阵地建设,支持新创办思政课研究学术期刊,相关哲学社会科学类学术期刊要设立思政课研究栏目。

第五章 考核与评价

第十七条 高等学校应当科学设置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岗位,按教师比例核定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各类岗位占比,高级岗位比例不低于学校平均水平,不得挪作他用。

第十八条 高等学校应当制定符合思政课教师职业特点和岗位要求的专业技
术职务(职称)评聘标准,提高教学和教学研究在评聘条件中的占比。

高等学校可以结合实际分类设置教学研究型、教学型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两种类型都要在教学方面设置基本任务要求,要将教学效果作为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聘的根本标准,同时要重视考查科研成果。

高等学校可以设置具体条件,将承担思政课教学的基本情况以及教学实效作为思政课教师参加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聘的首要考查条件和必要条件。将为本专科生上思政课作为思政课教师参加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聘的必要条件。将至少一年兼任辅导员、班主任等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经历并考核合格作为青年教师晋升高一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必要条件。

思政课教师指导1个马克思主义理论类学生社团1年以上,且较好履行政治把关、理论学习、业务指导等职责的,在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聘中同等条件下可以优先考虑。

思政课教师在思想素质、政治素质、师德师风等方面存在突出问题的,在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聘中实行“一票否决”。

第十九条 高等学校应当完善思政课教师教学和科研成果认定制度,推行科研成果代表作制度,制定思政课教师发表文章的重点报刊目录,将思政课教师在中央和地方主要媒体发表的理论文章纳入学术成果范围,细化相关认定办法。教学和科研成果可以是专著、论文、教学参考资料、调查报告、教书育人经验总结

等。在制定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聘指标和排次定序依据时,要结合实际设置规则,不得将国外期刊论文发表情况和出国访学留学情况作为必要条件。

第二十条 高等学校应当健全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价机制,建立以同行专家评价为主的评价机制,突出思政课的政治性、思想性、学术性、专业性、实效性,评价专家应以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为主,同时可适当吸收相关学科专家参加。

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审委员会应当包含学校党委有关负责同志、思政课教学科研部门负责人,校内专业技术职务(职称)评聘委员会应有同比例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专家。

高等学校应当制定思政课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管理办法。完善专业技术职务(职称)退出机制,加强聘期考核,加大激励力度,准聘与长聘相结合。

第六章 保障与管理

第二十一条 高等学校应当切实提高专职思政课教师待遇,要因地制宜设立思政课教师岗位津贴。高等学校要为思政课教师的教学科研工作创造便利条件,配备满足教学科研需要的办公空间、硬件设备和图书资料。

第二十二条 高等学校思政课教师由马克思主义学院等思政课教学科研机构统一管理。每门课程都应当建立相应的教学科研组织,并可以根据需要配备管理人员。

第二十三条 主管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要大力培养、推荐、表彰思政课教师中的先进典型。全国教育系统先进个人表彰中对思政课教师比例或名额作出规定;国家级教学成果奖、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科)中加大力度支持思政课;“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等高层次人才项目中加大倾斜支持优秀思政课教师的力度。



第二十四条 主管教育部门和高等学校应当加强宣传、引导，并采取设立奖励基金等方式支持高等学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以各种方式定期对优秀思政课教师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学生给予奖励。

第二十五条 高等学校应当加强对思政课教师的考核，健全退出机制，对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不能同党中央保持一致的，或理论素养、教学水平达不到标准的教师，不得继续担任思政课教师或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研究生导师。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六条 本规定适用于普通高等学校（包括民办高等学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其他类型高等学校的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可以参照本规定执行。

第二十七条 省级教育部门可以根据本规定，结合本地实际制定相关实施细则。

第二十八条 本规定自2020年3月1日起施行。

中共教育部党组印发《教育系统关于学习宣传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的工作方案》的通知

来源 | 教育部 2020年1月16日

教党〔2020〕1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党委：

《教育系统关于学习宣传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的工作方案》已经部党组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教育部党组

2020年1月16日

教育系统关于学习宣传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的工作方案

2020年1月16日为推动《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在教育系统扎实开展深入、持久、生动的爱国主义教育，着力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深刻认识中国共产党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进行的革命、建设、改革实践是爱国主义的伟大实践。完善立德树人体制机制，加快构建大中小学一体贯穿、循序渐进的教育体系，着力通过颂扬先进形象、打造有效载体、营造浓厚氛围、激发爱国情感、利用重要仪式、激励使命担当等途径砥砺爱国奋进。加强政府、学校、家庭、社会育人力量整体协同，教育引导广大师生从感性到理性、从自在

到自为，激发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巨大热情，凝聚奋进新时代、实现民族复兴的磅礴伟力。

——坚持长短衔接，将传承民族精神与弘扬时代精神相结合。引导师生了解中华民族的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从历史中汲取营养和智慧，广泛开展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教育，将培养青年制度自信作为重要一环，引导广大师生牢记红色政权是从哪里来的、新中国是怎么建立起来的，不断增强“四个自信”。

——坚持由浅入深，将激发爱国之情与投身报国之行相结合。广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深化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宣传教育，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注重激发师生爱国情感，使爱国主义成为每个人心中的坚定信念和精神力量，引导师生把实现个人理想融入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的伟大梦想之中，把爱国之情转化为报国之行。

——坚持内外联动，将挖掘校内资源与运用社会资源相结合。着力挖掘校园文化中蕴含的爱国主义教育元素和承载的丰厚道德资源，传承学校精神文脉，在爱校荣校教育中厚植师生家国情怀，让中华文化基因、传统美德观念植根于师生的思想意识和道德观念，积极统筹协调校外爱国主义教育资源，形成全社会共同推动爱国主义教育的良好氛围。

——坚持远近贯通，将久久为功与重点推进相结合。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学生成长发展规律，坚持贯穿结合融入，研究制定中长期规划，久久为功、绵绵用力。把加强爱国主义教育作为教育系统2020年思想政治工作的主题，围绕关键节点、重点领域，细化具体方案和重点举措，推动落细落小落实，加快推进工作。

二、建立爱国主义教育体系

(一) 在明理上下功夫，准确把握新时代爱国主义精神的丰富内涵

爱国主义是中华民族的民族心、民族魂，是中华民族最重要的精神财富，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维护民族独立和民族尊严的强大精神动力。爱国主义的

本质就是坚持爱国和爱党、爱社会主义高度统一。要深刻认识爱国主义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切实加强理论研究与科学阐释，深入推进课程和教材内容体现爱国内涵，将爱国主义精神贯穿于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成为全体师生的思想共识和自觉行动。

1. “立心铸魂”行动：加强爱国主义理论研究阐释。充分发挥教育系统人才资源优势 and 理论研究优势，组织研究力量，对《纲要》精神进行全方位、深层次、多角度的研究阐释，传承和弘扬中华民族爱国传统，推进重大现实问题、重大理论问题、重大实践经验总结的课题研究，推动建立爱国主义教育目标体系、方法体系、内容体系、制度体系。围绕爱国主义教育、公民道德教育主题，推广展示一批精品项目，编写一批优秀作品并纳入思想政治工作文库，推动出版一批反映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哲学社会科学重大原创性著作。

2. “笃志润德”行动：推动爱国主义教育进课堂、进教材。充分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将爱国主义精神贯穿于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将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加强道德养成作为思政课重要内容，以爱国主义故事、先进典型事迹等鲜活素材充实思政课案例库。围绕政治认同、家国情怀、文化素养、法治意识、道德修养等重点，结合基础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的不同特点，挖掘各门课程所蕴含的爱国主义教育元素和所承载的爱国主义教育功能，增强知识传授的道德教化功能，构建爱国主义教育与知识体系教育相统一的育人机制。大力推广和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优化爱国主义教材内容体系，推出反映爱国主义内容的高质量教辅读物。

（二）在共情上下功夫，涵育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真挚情感

爱国是人世间最深层、最持久的情感。要增强主体体验，加大情感共鸣，强化师生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思想认同、情感认同、理论认同，涵养积极进取、开放包容、理性平和的心态。

3. “青春告白”行动：全方位、立体式激发爱国主义情感。长效化开展“青春告白祖国”等爱国主义教育，引导师生结合理论学习体悟和社会实

践体验,生动真挚表达爱国主义热情。构建经常性爱国主义教育机制,把爱国主义内容融入党支部“三会一课”和党日团日、主题班会、班队会以及各类教育活动中。针对不同年龄、学段特征,制作推介体现爱国主义内涵、适合网络传播的音频、短视频、网络文章、网络游戏、微电影等。积极运用微博微信、社交媒体、视频网站、手机客户端等传播平台,充分发挥易班、大学生在线等网络教育平台作用,着力构建校园网络新媒体传播矩阵,全方位开展网上爱国主义教育。

4. “共情共鸣”行动:多层次、全维度培育爱国主义情怀。深入挖掘和宣传国家功勋模范人物和先进典型的突出事迹,推动各类先进人物进入校园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并进一步结合课堂教学、校园文化、社会实践、网络文化等载体形成工作常态化。鼓励设立国家功勋荣誉获得者等命名的奖学金,支持大中小学为革命烈士、国家功勋人物树立塑像、铭刻事迹等。深入开展祖国统一教育,加强宪法和基本法教育,组织港澳台学生语言文化交流活动,为港澳台师生来内地(大陆)交流、学习提供更多机会与便利,引导青少年为坚持“一国两制”和推进祖国统一而共同奋斗。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加强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加大在优秀少数民族学生中发展党员力度,引导各族学生牢固树立“五个认同”“三个离不开”思想。

(三) 在弘文上下功夫,加强爱国主义教育的氛围营造和文化浸润

爱国主义是中国民族精神的核心,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是凝心聚力的兴国之魂、强国之魂。要坚持以文化人、以文育人,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充分发挥校园资源、社会资源、自然资源的育人功能,不断增强民族自尊心、自信心和自豪感。

5. “固本培元”行动:挖掘和运用校园文化爱国主义教育功能。深化文明校园创建活动,挖掘校史校风校训校歌的爱国主义教育功能,深入实施“高校原创文化精品推广行动计划”,鼓励广大师生积极创作体现爱国主义精神、正确价值导向的原创校园文化精品力作。用好校园报刊广播影视等媒体,推出仪

式教育系列专题专栏,面向师生广泛宣传国旗升挂、国徽佩戴、国歌奏唱礼仪,认真组织升国旗仪式、入党入团入队仪式等,强化国家意识和集体观念。加强网络舆论引导,引导学生明辨是非、分清善恶,自觉抵制损害国家荣誉的错误言行。

6. “同频共振”行动:构建爱国主义文化育人共同体。深入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中华传统节日振兴工程”,继续建设“中华经典资源库”,办好“中国诗词大会”“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少年传承中华传统美德”“全国中小学生电影周”“新时代好少年”等活动。在重大纪念日、重大历史事件日,组织广大师生开展公祭、瞻仰纪念碑、祭扫烈士墓等纪念活动。依托自然人文景观和重大工程开展教育,组织爱国主义教育研学实践教育活动,引导广大师生投身美丽中国建设。

(四) 在力行上下功夫,推动爱国精神转化为强国报国的自觉行动

爱国要体现在行动上,要引导师生把自己的理想同祖国的理想、把自己的人生同民族的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扎根人民,奉献国家。要搭建实践平台,开展调研考察和咨询服务,引导师生将个人的“小我”融入到祖国的“大我”、人民的“大我”之中。

7. “激情追梦”行动:促进爱国行为养成。加强校企战略合作、产教融合,通过设立实习实训基地、校外辅导员工作室等方式,充分利用国企资源,开展教学实习、技能实训、岗位体验、就业实践等。建设爱国主义实践育人基地,制定完善实践育人指导教师激励机制。深入推进学雷锋志愿服务,强化劳动精神、劳动观念教育。引领广大师生围绕“一带一路”“脱贫攻坚”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开展社会实践,在实践中坚定报国志向、锻炼本领能力。

8. “奋斗圆梦”行动: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深入开展知识分子“弘扬爱国奋斗精神、建功立业新时代”活动,在教师群体中弘扬“两弹一星”精神、载人航天精神等,发扬艰苦奋斗、永久奋斗的优良传统。推动供给侧与需求侧精准对接,向重点行业、重点地区、重点单位、重大工程、重大项目精准培养优秀毕业生,引导毕业生向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等领域就业创

业、建功立业。推送更多优秀高校毕业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培养服务国家发展战略的全球治理人才。

三、近期重点举措

(一) 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开展全系统贯通式专题培训，将《纲要》作为有关干部培训班重要内容，对直属高校领导干部、各类青年管理教学科研骨干、高校思想政治骨干等进行培训，依托“周末理论大讲堂”等平台对全国高校思政课教师进行培训。

(二) 总结宣传推广首都教育系统国庆服务保障工作先进事迹。在深入总结首都教育系统服务保障国庆活动全国宣讲工作的基础上，汇集整理服务保障国庆活动工作中的先进事迹和典型经验并编印宣传读本，印发全体思政课教师和辅导员，进一步丰富形势政策教育资源库，使国庆活动中的精神财富转化为广大师生奋进新时代的强大动力。

(三) 加大“青春告白祖国”优秀成果推广展示力度。在深入总结2019年“青春告白祖国”工作优秀成果的基础上，继续做好“小我融入大我、青春献给祖国”师生主题社会实践活动，并与有关媒体合作，制作推出专题展示节目，重点展示100个左右优秀成果。

(四) 广泛开展“奋斗的我 最美的国”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工作。在做好前期启动仪式和示范活动的基础上，会同中央宣传部、国资委、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中国科协等部门持续做好新时代先进人物进校园工作，激励广大师生崇尚先进、学习先进、争做先进，整合社会资源服务高校育人，形成校内校外育人工作联动的长效机制。

(五) 创作推送展示爱国主义网络文化作品。做好“全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和“全国高校网络教育优秀作品推选展示活动”，加大爱国主义教育、公民道德教育相关内容的网络文章、微视频、微电影等作品推选倾斜力度，积极推介体现中华文化精髓、富有爱国主义气息的网络文学、动漫、有声读物、网络游戏、手机游戏、短视频等。

(六) 不断深化各类品牌活动爱国主义教育成效。继续组织好“开学第一课”“我和祖国共成长”“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少年工匠心向党”“强国一代”“圆梦蒲公英”“读懂中国”“院士回母校”“全国大中小学生艺术展演”等各级各类学生品牌活动，不断强化爱国主义教育鲜明主题，增强活动吸引力、号召力，调动学生参与的积极性、主动性。

四、组织保障

(一) 加强组织领导。要强化主体责任，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加强宏观指导、统筹协调和督促落实。把爱国主义教育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完善大中小学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联系起来。广大党员教师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做爱国主义的坚定弘扬者和实践者。

(二) 提高队伍能力。要建设一支由思政课教师、宣传骨干、辅导员骨干等组成的爱国主义教育队伍，加强素质能力培训。围绕破解爱国主义教育重点难点问题的路径和方法等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创新工作方式方法，注重建立长效机制，把教育活动融入日常、抓在经常、落在平常。

(三) 加强宣传推广。要深入挖掘报道爱国主义先进典型和优秀事迹，广泛宣传推广教育系统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的好经验、好做法、好成果。加强对道德领域热点问题的引导，着力增强师生的法治意识、公共意识、规则意识、责任意识，持续生动形象做好宣传。

(四) 完善评价机制。要进一步优化机制，切实完善科学评价和政策保障，形成科学合理的评价激励体系。把爱国主义教育纳入学校党建工作责任制，把爱国主义教育成效作为开展相关评估评价、评审评比的政治标准和重要指标，推动任务落地落实。

有关落实情况，请及时报告教育部党组。

教育部 科技部印发《关于规范高等学校 SCI 论文相关指标使用 树立正确评价导向的若干意见》的通知

来源 | 教育部 2020年2月18日

教科技(2020)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科技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教育部有关司局、有关直属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和2018年两院院士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破除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的顽瘴痼疾,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和《关于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的意见》,破除论文“SCI至上”,探索建立科学的评价体系,营造高校良好创新环境,加快提升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教育部、科技部研究制定了《关于规范高等学校 SCI 论文相关指标使用树立正确评价导向的若干意见》,现印发给你们。各“双一流”建设高校,特别是教育部直属高校要根据若干意见,检查修改相关制度文件及“双一流”建设方案,将相关落实情况、经验做法梳理形成报告,经主管部门审核后,于2020年7月31日前送教育部科技司。教育部有关司局和直属单位要根据意见提出具体落实举措,于7月31日前送教育部科技司。其他高校和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结合自身实际,参照执行。落实过程中有关意见建议,请及时报教育部。

教育部 科技部

2020年2月18日

关于规范高等学校 SCI 论文相关指标使用树立正确评价导向的若干意见

为扭转当前科研评价中存在的 SCI 论文相关指标片面、过度、扭曲使用等现象,规范各类评价工作中 SCI 论文相关指标的使用,鼓励定性与定量相结合

的综合评价方式，探索建立科学的评价体系，引导评价工作突出科学精神、创新质量、服务贡献，推动高等学校回归学术初心，净化学术风气，优化学术生态，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准确理解 SCI 论文及相关指标。SCI (Science Citation Index, 科学引文索引) 是国内外广泛使用的科技文献索引系统。SCI 论文是发表在 SCI 收录期刊上的论文，相关指标包括论文数量、被引次数、高被引论文、影响因子、ESI (基本科学指标数据库) 排名等，不是评价学术水平与创新贡献的直接依据。

二、深刻认识论文“SCI 至上”的影响。SCI 论文相关指标已成为学术评价，以及职称评定、绩效考核、人才评价、学科评估、资源配置、学校排名等方面的核心指标，使得高等学校科研工作出现了过度追求 SCI 论文相关指标，甚至以发表 SCI 论文数量、高影响因子论文、高被引论文为根本目标的异化现象，科技创新出现了价值追求扭曲、学风浮夸浮躁和急功近利等问题。

三、建立健全分类评价体系。对不同类型的科研工作应分别建立各有侧重的评价路径。对于基础研究，论文是成果产出的主要表达形式，坚决摒弃“以刊评文”，评价重点是论文的创新水平和科学价值，不把 SCI 论文相关指标作为直接判断依据；对于应用研究和技术创新，评价重点是对解决生产实践中关键技术问题的实际贡献，以及带来的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实现产业化应用的实际效果，不以论文作为单一评价依据。对于服务国防的科研工作和科技成果转化工作，一般不把论文作为评价指标。

四、完善学术同行评价。组织实施部门要完善规则，引导学者在参加各类评审、评价、评估工作时遵守学术操守，负责任地提供专业评议意见，不简单地以 SCI 论文相关指标和国内外专家评价评语代替专业判断，并遵守利益相关方专家回避原则。组织实施部门可开展对评审专家的实际表现、学术判断能力、公信力的相应评价，并建立评审专家评价信誉制度。

五、规范各类评价活动。大力减少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事项。涉及学术评价的，组织实施单位应就评价指标和办法听取本单位科技管理部门

意见。制定明确的工作流程和决策规则并在一定范围内听取意见和公示。实行代表作评价,精简优化申报材料,不再要求填报 SCI 论文相关指标,重点阐述代表性成果的创新点和意义。评审过程应严谨科学,遵循同行原则,对评审对象合理分组,遴选合适专家,并合理设定工作量,保障专家有充足评审时间。

六、改进学科和学校评估。减少对学科、学校的排名性评价,坚持分类和分领域评价。对创新能力的评价突出创新质量和实际贡献,审慎选用量化指标,不把 SCI 论文相关指标作为评价的直接依据,评价结果减少与资源配置直接挂钩。引导社会机构准确把握国家方针政策,科学开展大学评估排行。

七、优化职称(职务)评聘办法。在职称(职务)评聘中,学校应建立与岗位特点、学科特色、研究性质相适应的评价指标,细化论文在不同岗位评聘中的作用,重点考察实际水平、发展潜力和岗位匹配度,不以 SCI 论文相关指标作为判断的直接依据。在人员聘用中,学校不把 SCI 论文相关指标作为前置条件。

八、扭转考核奖励功利化倾向。学校在绩效和聘期考核中,不宜对院系和个人下达 SCI 论文相关指标的数量要求,在资源配置时不得与 SCI 相关指标直接挂钩。要取消直接依据 SCI 论文相关指标对个人和院系的奖励,避免功利导向。

九、科学设置学位授予质量标准。学校应重视人才培养质量和培养过程,发挥基层院系和导师的质量把关作用,加强对学位论文的质量审核,结合学科特点等合理设置学位授予的质量标准,不宜以发表 SCI 论文数量和影响因子等指标作为学生毕业和学位授予的限制性条件。

十、树立正确政策导向。高校、高校主管部门及其下属事业单位要按照正确的导向引领学术文化建设,不发布 SCI 论文相关指标、ESI 指标的排行,不采信、引用和宣传其他机构以 SCI 论文、ESI 为核心指标编制的排行榜,不把 SCI 论文相关指标作为科研人员、学科和大学评价的标签。

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统筹做好教育系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教育改革发展工作的通知

来源 | 教育部 2020年2月28日

教党〔2020〕1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教育工作部门、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党委、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党委：

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全面总结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深刻分析了当前疫情形势和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明确提出了加强党的领导、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点任务和重大举措，具有很强的思想性、指导性、针对性。为认真学习领会、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会议精神，现就统筹做好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和教育工作通知如下。

一、毫不放松抓紧抓实抓细疫情防控工作

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党中央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亲自指挥、亲自部署，全面加强对疫情防控的集中统一领导。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冲锋在前、顽强拼搏，真诚奉献、不辞辛劳，体现了勇于担当的精神。当前疫情形势依然严峻复杂，防控正处在最吃劲的关键阶段。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统一部署，全国大中小学、幼儿园等开学时间原则上继续推迟。各级教育部门和学校必须高度警惕麻痹思想、厌战情绪、侥幸心理、松劲心态，坚决贯彻党中央关于疫情防控各项决策部署，落实“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总要求，在当地党委和政府领导下，依法依规做好学校疫情防控工作，严格落实各项具体细化措施，精准到县、精准到校、精准到人、精准到事，加强全程跟踪，及时化解疫情防控中可能出现的风险，扎实将“严防扩散、严防暴发，确保一方净土、确保生命安全”落到实处，打好、打赢教育系统疫情防控阻击战。

要多措并举,关心关爱教育系统一线医务人员和疫情防控工作人员,落实防护物资、生活物资保障和防护措施,加大心理援助力度。千方百计解决好学校防控物资和卫生人员紧缺、隔离条件有限、应对能力不足等问题。支持有关高校加快科技研发攻关,综合多学科力量开展科研攻关,加大检测、药品和疫苗等研发力度。加强宣传引导和人文关怀。湖北省和武汉市各级教育部门和学校要强化阵地意识、战斗精神和冲锋状态,以最严措施落实属地管理要求,为坚决打好湖北保卫战、武汉保卫战作出应有贡献。北京市各级教育部门和学校要充分认识到做好首都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意义,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

二、进一步做好在线教育教学

要充分认识到学校在疫情防控期间大规模、成建制开展在线教育教学,是对教育系统应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的一次检验,对运用信息化手段推进教育教学改革具有重大意义。既要明确当前线上教学“教什么”和“怎么教”,又要不断探索开学后课堂教学与线上教育的有机结合。既不能搞“一刀切”、要求所有教师都制作直播课、所有学生每天上网“打卡”,又要扎实推进线上教学资源共享和教育教学方式创新。要加强对在线教育教学内容的审核把关,合理引导预期,尊重地方、学校和家长的选择。

各地和中小学要高度重视、认真做好“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工作。“停课不停学”是一种广义的学习,在线教学只是方式之一,不能完全代替开学之后的课堂教学。要加强学生居家学习指导,合理安排作息時間,教学内容要适量,教学时长要适当。要不断总结完善,规范线上教学组织行为,防止增加教师、学生负担。要进一步完善中小学在线学习平台建设,不断丰富学习资源,防止照搬套用正常课堂教学方式、时长和安排。要完善中小学在线教学资源审核机制,严格审核线上学习资源,确保资源质量。要强化条件保障,做好应急预案,保障运行畅通、安全。可充分利用国家中小学网络云平台(ykt.eduyun.cn)和中国教育电视台4频道空中课堂提供的免费学习资源,服务学生居家学习,保障农村和偏远地区学生学习需要。要注重加强以爱国主义教育为主要内容的思想引导,将防疫知识、战“疫”先进事迹教育、生命教育、公共安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等

融入在线学习,增强学生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思想情感。要关心学生身心健康,引导学生加强体育锻炼,认真做好近视防控。

高校要结合本校实际情况,针对不同专业、不同年级、不同课程类型特点,制定一校一策、一校多策的在线教学方案,并根据实施情况认真评估效果,及时进行动态调整,实现特殊时期线上教学与开学后教学有效衔接。加强教师在线授课技术和方法培训,鼓励教师充分利用好教育部在线教学课程资源平台的优质课程资源,开展教学内容改革和教学模式与方法创新,并将在线教学、组织线上讨论、辅导答疑、作业批改等计入工作量,纳入绩效管理。促进学生逐步适应和掌握在线学习模式,增强自主学习、交流互动、吸收和构建知识的能力。各课程平台要完善线上教学保障措施,强化课程上线审查和运营管理,确保网络安全和运行稳定。

三、精心谋划中小学开学工作

根据疫情防控情况,谋划中小学开学工作,疫情没有得到基本控制前不开学,学校基本防控条件不具备不开学,师生和校园公共卫生安全得不到切实保障不开学。

一是强化属地责任。各地教育部门要严格落实地方党委和政府部署,根据省级党委和政府动态调整的行政区域内低风险、中风险、高风险县(市、区、旗)名单,完善差异化防控策略,精准施策。成立专班,明确分工、落实责任、强化检查。在正式开学前,要确保每一所学校严格做到充分掌握人员摸排信息、充足供应物资、落实防控和应急隔离相关措施,确保平稳有序。在此期间,未经省级教育部门批准,校外培训机构不得擅自开展线下培训活动。

二是错时错峰开学。要综合考虑区域疫情风险等级、交通状况、应急准备、学校人群密度、学龄阶段特点等,做好中小学(含幼儿园、中等职业学校)错区域、错层次、错时开学方案。在制定具体返校方案时,可安排高三、初三等毕业班学生先返校。原则上高三年级实行省域同步、初三年级同一市域同步。各地要针对性地做好高三、初三学生居家学习的指导工作。已确定开学时间的地方,必须确保具备开学所需的所有条件,落实落细各项防控措施,确保万无一失。

三是做好教学衔接。开学后要精准分析学情，掌握学生居家学习情况，诊断评估学习质量，制订有针对性的教学计划。加大对学习困难学生帮扶力度，确保每名学生较好掌握已学知识，再进行新的课程教学。对小学低年级没有参加线上课程学习的，要从头开始教学。对不能按时返校学生尤其是在疫情防控重点地区无法确定返校时间的学生，落实个性化教学辅导。加强对抗疫一线人员子女和农村留守儿童等重点群体的学习指导和关心关爱。

四、扎实做好高校开学准备工作

落实分区分级精准防控策略，原则上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前大学生不返校、高校不开学。

一是坚持属地原则。地方所属院校 2020 年春季学期开学时间，由当地教育部门按照地方党委和政府统一部署确定。部属各高等学校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具体开学时间与当地高校开学时间保持一致，并报教育部备案。

二是建立跟踪台账。各地各高校要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师生跟踪台账，明确防控要求，做好返校方案和有关准备。有序引导在湖北的大学生志愿服务当地疫情防控工作。

三是细化开学准备。各高校开学前要做好疫情防控物资准备，开展防控知识培训、校园安全检查、应急处置模拟演练等。提前与当地卫生健康部门确认收治医院。高校应设置独立隔离区，不具备条件的须联系当地党委和政府协调解决。

四是落实错峰返校。各地要错峰安排高校开学时间，合理安排学生返校时间段。医学专业和医学类院校学生、毕业年级学生可先返校。各高校学生返校方案须报经当地省级教育部门同意。各省级教育部门要在当地党委和政府领导下，加强属地高校学生返校工作统筹，研究制定本地区所有高校学生返校总体方案，于方案实施前 10 天报教育部备案。教育部会同交通运输等有关部门协助学生有序返校。

五、加强校园疫情防控工作指导

为落实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依法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要求,教育部组织编写并将尽快印发高等学校、中小学、幼儿园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南,进一步指导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做好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工作。

各地各校要在当地党委和政府领导下,在卫生健康部门指导下,根据指南要求和操作规程,加强健康监测、信息摸排、校园安全、环境整治、物资储备等工作,落实部门、学校、家长和学生在疫情防控中的责任,指导掌握相关知识和防疫技能,科学规范做好校园疫情防控工作。

六、抓好年度教育重点工作

各级教育部门和各级各类学校要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坚定必胜信念,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年度教育重点工作,努力把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降到最低。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化教育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配合打好三大攻坚战和做好“六稳”工作。要按照2020年全国教育工作会议部署,坚持和完善党对教育工作全面领导的制度体系,提升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针对性实效性,多措并举推进高校毕业生顺利毕业、尽早就业,坚决打赢教育脱贫攻坚战,构建服务全民终身学习的教育体系,推动教育改革开放实现新突破,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坚定不移落实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努力实现2020年教育改革发展目标任务,确保“收官之年”圆满收官。

七、切实加强党的领导

要切实加强党对教育系统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改革发展工作的领导。教育系统各级党组织要认真履行领导责任,特别是抓落实的职责,把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抓实抓细抓落地。教育系统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要增强必胜之心、责任之心、仁爱之心、谨慎之心,勇当先锋,敢打头阵,切实发挥模范带头作用,主动担当、守土尽责,切实维护校园秩序和安全,保证师生健康。要在斗争一线考察识别干部,对表现突出的干部要大力褒奖、大胆使用,对不担当不作为、失职渎职的要严肃问责,对在斗争一线表现突出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要根据情况分层分级予以表彰和嘉奖。要关心关爱基层和学校干部、教师,及时帮助他



们解决遇到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坚决防止和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做法。要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共同参与教育系统疫情防控。要总结经验、补齐短板，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和水平，推进教育系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各地和高校贯彻落实本通知情况及时报教育部。

中共教育部党组

2020年2月28日

教育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有针对性地做好教师工作若干事项的通知

来源 | 教育部 2020年2月10日

教师厅函〔2020〕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根据《教育部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方案（试行）》要求，现就指导教师积极有效开展应对工作通知如下。

一、加强对教师群体的疫情防控工作。一线教师与学生群体接触密切，做好自身防护才能更好地维护学生健康。当前，疫情防控正处在关键时期，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严防死守，始终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未经学校批准学生一律不准返校，校外无关人员一律不准进校门，师生进入校门一律核验身份和检测体温，对发烧咳嗽者一律实行医学隔离观察，不服从管理者一律严肃处理。疫情防控期间，不得组织教师参加线下集中面授培训、集中职称评审、大型会议等集聚性活动，要按照当地防控要求从严从紧做好学校疫情防控需要返校教师的妥善安排，确保教师立足教育教学岗位助力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二、做好“停课不停教、不停学”组织部署工作。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因地制宜组织教师开展在线教学，明确授课内容、课程安排、授课组织形式，教学过程中要注意青少年身心健康，把握好教学内容的适量和教学时长的适当。不得违反相关规定安排教师超前超限超纲在线教学，不得要求教师在正常休息时间进行授课。要结合当地线上教学平台和各校实际，整合优质教育资源，确保各级各类教师有序开展教育教学。充分利用国家网络云课堂、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国家开放大学数字化学习资源中心、中国教育干部网络学院、中国教育电视台频道节目、“人教点读”APP、人教网、高等教育出版社

爱课程等免费平台, 指导学生在线学习或收听收看。教师参加在线教学或网络远程培训, 按照考核认定的学时数计入教师培训学时(学分)。教师承担在线教育教学、在线辅导答疑、作业批改等计入工作量, 纳入绩效管理。

三、做好教师信息技术能力提升和师训资源开放共享工作。依托国培计划、省培计划等培训项目, 适时组织开展教师远程教学及信息技术能力在线专题培训。充分发挥部属高校特别是部属师范大学, 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小学校长、中学校长培训中心, 国家级培训项目管理办公室和名师名校长领航工程项目培养基地等机构的师训功能, 向社会免费开设咨询和线上指导。各地教育部门要指导本地师训、教研、信息化等部门以及地方高校特别是地方师范院校, 加大对教师信息化能力的培训力度, 落实相关配套措施, 一校一策, 为教师科学高效开展线上教育教学提供支撑和保障。

四、做好心理疏导和教育引导工作。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要指导教师做好自我调适, 理性应对疫情, 全面科学掌握疫情防控要领, 多渠道向学生宣传防控知识, 对学生深入进行健康理念和自我保护教育。引导教师加强家校沟通, 推进将生命教育、感恩教育、责任教育融入家庭教育。充分发挥班主任、思政课教师、心理教师以及学科教师的育人作用, 做好对学生的心理疏导, 促进身心健康发展, 引导学生树立科学观念, 不信谣、不传谣。

五、加大对在防疫一线作出突出贡献教师的激励表彰力度。支持高校改革创新医药卫生等相关学科领域教师科研评价办法, 建立重实绩、重贡献的激励机制, 鼓励专家团队和领军人才集智攻关, 尽快取得实际应用成果, 为战胜疫情提供科技支撑。对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教师特别是高校医学院和附属医院中的优秀教师典型, 各级教育部门和学校要给予大力宣传和表彰奖励, 在职称评审、评优评先、绩效分配等方面予以政策倾斜, 鼓励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民间组织设立关爱基金或出资奖励。

六、做好对防疫一线医护人员子女的关怀工作。各地教育部门和中小学、幼儿园要及时掌握了解防疫一线医护人员子女的学习生活困难, 组织本地本校教师有针对性地进行关心和辅导。注重发挥模范教师、优秀教师、教学名师以

及名师名校长领航班学员的示范带头作用。鼓励教师志愿服务组织因地制宜对防疫一线人员特别是一线医护人员子女进行看护和教育,帮助他们在疫情防控期间学有所获、健康成长,为一线人员解除后顾之忧。

七、做好对湖北省等疫情严重地区教师的支援帮扶工作。国培计划、特岗计划、教师表彰奖励名额等向疫情严重省份倾斜支持。组织国培远程培训机构开放教师培训网络资源。发挥国培承担机构院校、名师名校长等作用,向疫情严重地区的学校主动输送优质线上课程资源。协同有关高校、教师发展机构等全力开放资源,为当地教师提供应对疫情急需的信息素养提升、心理疏导、卫生防疫等支援服务。

各地各校在抗击疫情过程中涌现出的优秀教师典型和感人事迹,请及时报送教育部教师工作司。

联系人:刘扬 高顺利

电 话:010-66096771 66020522(传真)

邮 箱:GAOSHUNLI@MOE.EDU.CN

教育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0年2月10日

教育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普通高等学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

来源 | 教育部 2020年2月4日

教高厅(2020)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各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有关在线课程平台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指示精神,针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对高校的正常开学和课堂教学造成的影响,根据《教育部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方案(试行)》要求,现就疫情防控期间高等学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提出如下指导意见。

一、总体要求

采取政府主导、高校主体、社会参与的方式,共同实施并保障高校在疫情防控期间的在线教学。各高校应充分利用上线的慕课和省、校两级优质在线课程教学资源,在慕课平台和实验资源平台服务支持带动下,依托各级各类在线课程平台、校内网络学习空间等,积极开展线上授课和线上学习等在线教学活动,保证疫情防控期间教学进度和教学质量,实现“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

二、工作任务

1. 面向全国高校免费开放全部优质在线课程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资源。截至2020年2月2日,教育部组织了22个在线课程平台制定了多样化在线教学解决方案,免费开放包括1291门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和401门国家虚拟仿真实验课程在内的在线课程2.4万余门,覆盖了本科12个学科门类、专科高职18个专业大类,供高校选择使用(见附件)。

2. 立即制定在线教学组织与实施方案。针对疫情防控需要,高校要合理调整、统筹安排春季学期与秋季学期课程教学计划。在当前疫情防控期间,要暂停所有寒假社会实践,原计划进行的寒假社会实践推移到下一年度或下一学期内进行,可视疫情发展情况酌情减免寒假社会实践学分。根据校情学情制定疫情防控期间在线教学实施方案,充分利用线上教学优势,以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教与学改革创新,推进学习方式变革,提高教学效率、保证教学质量、完成教学任务。

3. 保证在线学习与线下课堂教学质量实质等效。高校要以文件、校园网公告等方式公布课程资源质量要求、在线教学课堂纪律和考试纪律要求、学生学习评价措施等管理措施;要引导教师择优选用适合的慕课、专属在线课程(SPOC)以及校内在线课程资源,应用公共课程服务平台、校内智慧教学系统和网络学习空间以及数字化教学软件等方式,开展线上教学、组织线上讨论、答疑辅导等教学活动,布置在线作业,进行在线测验等学习考核;要与课程平台建立教学质量保障联动机制,充分利用学习行为分析数据,了解学生在线学习情况。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高校,充分发挥各专业“虚拟教研室”的组织载体作用,加快研发一批有特色、代表性强、数量充足的在线试题,服务学生在线学习,提高学生学习积极性和课程挑战性。

4. 发挥“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示范引领作用。“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课程负责人和团队要上线提供全程教学服务,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带动全国慕课教师团队开展线上教学服务。

5. 开放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共享平台服务。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共享平台(实验空间)全天候开放,免费提供2000余门虚拟仿真实验课程资源,并提供在线实验教学支撑和教学考核管理。

6. 倡导社会力量举办的在线课程平台免费提供优质课程资源和技术支持服务。倡导课程平台以及更多在线教育机构面向全国高校和社会公众免费开放优质在线课程。在线课程平台要有组织地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疫情严重地区高校乃至更大范围高校建立联系,了解高校情况和教学需求,结合平台课程资源

特点和技术优势,为高校制定丰富多样的在线教学解决方案;要为教师提供教学平台及软件支持服务,支持教师利用慕课等在线教学资源自主开展在线教学;鼓励开展网上在线教学培训,帮助广大教师适应新型教学环境、掌握在线教学技能、提高在线教学效果。

7. 加强对高校选择在线课程平台教学解决方案的支持服务。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继续组织在线教育机构研发多样化在线教学解决方案,及时向高校提供解决方案及联系方式,保障教学需求和技术服务支持对接畅通,为高校选择资源和技术服务提供便利。

8. 发挥专家组织指导、整合、协调作用。各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要充分发挥教学指导作用,整合名校名师名企力量,推动快速上线一批前期有工作基础的优质慕课和实验课程,丰富线上教学资源。慕课联盟联席会要充分发挥专业性、区域性、跨区域性纽带作用,团结慕课联盟单位,通过专家工作组指导等方式,与高校有组织地开展以慕课主讲教师为主的线上教学、“慕课主讲教师+慕课课程工作组”为主的跨校协同教学、“慕课主讲教师+本地教师”的协作式跨校教学、借助慕课作为参考课支持本校教师校内在线授课教学等多种形式协同教学,指导高校选好课、用好课、讲好课。

9. 加强疫情防控知识宣传。鼓励慕课平台开设有关流行病学、传染病学的相关慕课专题,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共享平台(实验空间)开通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虚拟仿真实验专题等针对性实验,供全国大学生及社会公众了解相关知识与政策,提高科学防控能力。

三、工作保障

1. 加强组织领导。中央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省级教育行政部门结合所属高校实际,帮助高校制定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方案,整合公共服务平台和省级课程平台资源与服务信息,指导所属高校在线教学组织与管理。

2. 强化政策激励与引导。高校要将慕课教师以及承担教学任务的所有任课教师线上教学计入教学工作量,激励广大教师积极投身教学改革与创新,积累

实战经验,产生更多更好教学成果。贯彻落实有关政策要求,引导学生在疫情防控期间积极选修线上优质课程,增加学生自主学习时间,强化在线学习过程和多元考核评价的质量要求。制定在线课程学习学分互认与转化政策,保障学生学业不受疫情影响。

3. 确保在线教学安全平稳运行。高校要与课程平台就在线教学组织进行充分沟通,择优选取符合本校实际、与网络环境条件相匹配的方案,保证在线教学平稳运行。要与课程平台密切配合、规范管理,强化对课程内容、教学过程和平台运行监管,采取安全有效手段,防范和制止有害信息传播,保障在线教学运行安全。

4. 建立信息报送渠道。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要建立数据统计报告制度,及时将在线教学组织实施情况和意见建议报送教育部。教育部直属高校直接报送教育部,其他中央部门所属高校和部省合建高校抄送教育部,地方高校由省级教育行政部门汇总后报送教育部。

教育部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代章)

2020年2月4日

教育部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做好2020届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

来源 | 教育部 2020年3月4日

教学〔2020〕2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有关省、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部属各高等学校、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

2020届全国普通高校毕业生规模达874万人。当前正值高校毕业生求职择业的关键时期，受经济下行压力和新冠肺炎疫情叠加影响，高校毕业生求职困难增多，就业形势复杂严峻。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及时作出一系列重要决策部署。各地各高校既要充分认识当前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又要看到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和国家出台一系列政策大力促进就业等有利因素，进一步增强和坚定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的信心。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以及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要求，多措并举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强化担当，加强对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组织领导

（一）强化统筹部署。各地各高校要强化组织领导，把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摆上领导班子重要议事日程。各省级教育部门要深入研判本地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抓紧制定本地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方案，加强工作部署和对高校的督导检查，确保本地高校毕业生就业局势稳定。

（二）强化部门协同。要充分发挥各省（区、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作用，教育部门要主动协调并会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发展改革、卫生健康、公安、财政等部门，加强工作协调和信息沟通，把高校毕业生作为公共就业服务的重点群体，充分用好公共就业人才服务资源，共同制定稳定高校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合力促进毕业生就业创业。

(三) 强化高校责任。各高校要把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作为当前一项紧迫的政治任务,认真落实“一把手”工程,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部署,分管领导要靠前指挥,院系领导要落实责任,进一步健全校内相关机构分工负责、协同推进、院系联动、全员参与的工作机制。要主动作为,细化本校就业工作安排,精心组织就业活动。及时掌握毕业生求职心态和就业进展,帮助学生解决就业过程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充分体现对毕业生的关心关爱。

二、创新方式,提升网上就业服务能力

(四) 组织网上就业大市场。教育系统在疫情没有得到有效缓解之前,要暂停举办各类高校毕业生现场招聘活动。要充分利用部、省、校三级联通的就业网络体系以及社会招聘网站,联合举办“2020 届高校毕业生全国网络联合招聘——24365 校园招聘服务”活动(24 小时 365 天招聘活动),各地各高校要组织毕业生积极参加上述网上招聘活动。要建立严格的信息审核机制,确保招聘单位及岗位信息真实准确。各高校要及时发布毕业生学科专业及生源信息,多渠道主动联系用人单位,充分发挥学术资源、校友资源作用,调动辅导员、班主任、专业教师、研究生导师等,举全校之力为毕业生提供就业信息和服务。

(五) 优化网上就业服务。各地各高校要加快建设“互联网+就业”智慧平台,丰富和完善线上业务办理相关功能,加快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招聘网站链接与信息共享,鼓励毕业生和用人单位通过网络进行供需对接。有条件的地区和高校要根据毕业生求职意愿和用人单位需求,实现人岗信息智能匹配、精准推送。积极推动实行网上面试、网上签约。要利用网络为留学回国毕业生提供便捷的学历学位认证服务,做好相关就业信息服务。

(六) 强化线上就业创业指导。充分利用各类国家、省和高校教育资源,开发、共享一批线上就业创业精品课程和就业创业讲座视频,方便毕业生点播观看。汇总发布各地各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政策汇编及就业创业网站等信息,方便毕业生查阅使用。

三、拓宽渠道,促进毕业生就业并增加升学深造机会

(七) 促进毕业生多渠道就业。各地各高校要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组织好“特岗计划”“大学生村官”“三支一扶”“西部计划”等基层项目以及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招聘,并及时发布调整后的笔试面试时间等信息。聚力服务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战略,引导毕业生到中西部地区、东北地区、艰苦边远地区基层,到现代农业、社会公共服务等领域就业创业。落实好基层就业学费补偿贷款代偿、考研加分等优惠政策。建立校企合作对接平台,在重点区域、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要领域中加强人才供需对接。深入挖掘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创造的就业机会,充分利用平台经济、众包经济、共享经济等新经济形态平台,支持毕业生以新就业形态、灵活多样方式实现多元化就业。会同有关部门落实大学生创业优惠政策,加强创业平台建设,举办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鼓励和支持更多毕业生自主创业。

(八) 积极引导大学毕业生参军入伍。各地各高校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南开大学新入伍大学生回信精神,配合兵役机关落实好国务院、中央军委关于今年征兵工作部署,针对毕业生群体开展精准宣传动员和重点征集。

(九) 加大高校毕业生补充教师队伍力度。各地教育部门要积极会同有关部门,通过挖潜创新、统筹调剂等多种方式加强编制配备,招录更多高校毕业生到中小学、幼儿园特别是到急需教师的高中和幼儿园任教,落实应届公费师范生全部入编入岗,补齐缺口满足发展需要。

(十) 持续推送大学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要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及时收集发布国际组织招聘信息,组织开展专家讲座、训练营、国际交流等活动,进一步拓宽实习任职渠道。

(十一) 增加毕业生升学深造机会。扩大今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规模,主要向国家战略和民生领域急需的临床医学、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集成电路、软件、新材料、先进制造、人工智能等相关学科和专业学位类别倾斜,向中西部和东北地区高校倾斜。扩大今年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规模,主要由职业教育本科和应用型本科高校向产业升级和改善民生急需的专业招生,向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

生物医学工程类和预防医学、健康服务与管理、应急管理、养老服务管理、护理等专业倾斜。

四、关心关爱，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帮扶

(十二)加强思想教育和就业心理辅导。针对当前就业形势和疫情影响，各地各高校要及时了解掌握毕业生思想动态和心理状况，有针对性地开展教育引导工作。有条件的地区和高校要开通就业心理咨询和就业帮扶热线，疏导毕业生就业焦虑情绪，缓解就业心理压力。

(十三)强化湖北等重点地区和重点群体就业帮扶。扩大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在湖北高校招募规模。配合有关部门，增加中央基层项目在湖北高校的招募计划。更大力度扩大湖北省普通高校专升本招生计划。举办面向湖北高校以及湖北籍学生的专场网上招聘活动，高校要协调用人单位适当延长招聘时间、推迟体检时间、推迟签约录取。同时，高校要全面掌握建档立卡贫困家庭、身体残疾等毕业生情况，实行分类帮扶和“一人一策”动态管理，优先推荐岗位。

五、规范管理，提升就业工作服务水平

(十四)维护毕业生就业权益。各地各高校要坚决反对任何形式的就业歧视，在教育系统招聘活动中，不得发布拒绝招录疫情严重地区高校毕业生的招聘信息，严禁设置性别、民族等歧视性条件和院校、培养方式(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等限制性条件。加强对学生的就业安全教育，严密防范招聘陷阱、就业欺诈、“培训贷”等不法行为，并配合有关部门予以打击。

(十五)改革完善就业统计制度。加强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统计监测，启动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布点监测工作。各高校要严格遵守就业签约工作“四不准”要求(不准以任何方式强迫毕业生签订就业协议和劳动合同，不准将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发放与毕业生签约挂钩，不准以户档托管为由劝说毕业生签订虚假就业协议，不准将毕业生顶岗实习、见习证明材料作为就业证明材料)，确保数据真

实准确。我部将委托第三方对就业信息进行核查,各地也要建立就业状况核查机制,对发现的弄虚作假情况,要依法依规对相关责任人员严肃问责。

(十六)健全就业状况反馈机制。启动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大规模线上跟踪调查,并及时将调查结果反馈高校招生、学科专业设置和人才培养工作,促进高校专业结构调整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十七)适当延长毕业生择业时间。各地各高校可视情况适当延长就业签约时间,及时为已落实工作单位的毕业生办理就业手续。要配合有关部门引导用人单位推迟面试和录取时间,对延迟离校应届毕业生推迟报到、落户等时限。要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做好离校未就业毕业生信息衔接和服务接续工作,为离校未就业毕业生持续提供就业服务。对离校时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可按规定将户口、档案在学校保留两年,并为落实单位的毕业生按应届毕业生身份及时办理就业手续。

教育部

2020年3月4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强化稳就业举措的实施意见

来源 | 国务院办公厅 2020 年 3 月 20 日

国办发〔2020〕6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加快恢复和稳定就业，经国务院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更好实施就业优先政策

(一) **推动企业复工复产。**坚持分区分级精准防控，提高复工复产服务便利度，取消不合理审批，坚决纠正限制劳动者返岗的不合理规定。加快重大工程项目、出口重点企业开复工，以制造业、建筑业、物流业、公共服务业和农业生产等为突破口，全力以赴推动重点行业和低风险地区就业，循序渐进带动其他行业和地区就业。协调解决复工复产企业日常防护物资需求，督促其落实工作场所、食堂宿舍等防控措施。(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加大减负稳岗力度。**加快实施阶段性、有针对性的减税降费政策。加大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对不裁员或少裁员的中小微企业，返还标准最高可提至企业及其职工上年度缴纳失业保险费的 100%，湖北省可放宽到所有企业；对暂时生产经营困难且恢复有望、坚持不裁员或少裁员的参保企业，适当放宽其稳岗返还政策认定标准，重点向受疫情影响企业倾斜，返还标准可按不超过 6 个月的当地月人均失业保险金和参保职工人数确定，或按不超过 3 个月的企业及其职工应缴纳社会保险费确定。2020 年 6 月底前，允许工程建设项目暂缓缴存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支付记录良好的企业可免缴。切实落实企业吸纳重点群体就业的定额税收减免、担保贷款及贴息、就业补贴等政策。加快实施阶段性减免、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减免期间企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的社会保险补贴期限可顺延。(财

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住房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水利部、人民银行、税务总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 提升投资和产业带动就业能力。实施重大产业就业影响评估,明确重要产业规划带动就业目标,优先投资就业带动能力强、有利于农村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和高校毕业生就业的产业。加快制定和完善引导相关产业向中西部地区转移的政策措施。对部分带动就业能力强、环境影响可控的项目,制定环评审批正面清单,加大环评“放管服”改革力度,审慎采取查封扣押、限产停产等措施。

(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商务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 优化自主创业环境。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推进“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简化住所(经营场所)登记手续,申请人提交场所合法使用证明即可登记。充分发挥创业投资促进“双创”和增加就业的独特作用,对带动就业能力强的创业投资企业予以引导基金扶持、政府项目对接等政策支持。加大创业担保贷款支持力度,扩大政策覆盖范围,优先支持受疫情影响的重点群体,对优质创业项目免除反担保要求。政府投资开发的孵化基地等创业载体应安排一定比例场地,免费向高校毕业生、农民工等重点群体提供。各类城市创优评先项目应将带动就业能力强的“小店经济”、步行街发展状况作为重要条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商务部、人民银行、市场监管总局、银保监会、全国妇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 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合理设定无固定经营场所摊贩管理模式,预留自由市场、摊点群等经营网点。支持劳动者依托平台就业,平台就业人员购置生产经营必需工具的,可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引导平台企业放宽入驻条件、降低管理服务费,与平台就业人员就劳动报酬、工作时间、劳动保护等建立制度化、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取消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省内城乡户籍限制,对就业困难人员、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后缴纳社会保险费的,按规定给予一定的社会保险补贴。(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自然资源部、人民银行、市场监管总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引导农民工安全有序转移就业

(六) 引导有序外出就业。强化重点企业用工调度保障、农民工“点对点、一站式”返岗复工服务,推广健康信息互认等机制,提升对成规模集中返岗劳动者的输送保障能力。引导劳动者有序求职就业,及时收集发布用工信息,加强输出地和输入地信息对接,鼓励低风险地区农民工尽快返岗复工。对组织集中返岗、劳务输出涉及的交通运输、卫生防疫等给予支持。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劳务经纪人开展跨区域有组织劳务输出的,给予就业创业服务补助。(公安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交通运输部、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 支持就地就近就业。抓好春季农业生产,大力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组织暂时无法外出的农民工投入春耕备耕,从事特色养殖、精深加工、生态旅游等行业。在县城和中心镇建设一批城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工程,开展以工代赈工程建设,优先吸纳农村贫困劳动力和低收入群体就业。(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交通运输部、农业农村部、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 优先支持贫困劳动力就业。企业复工复产、重大项目开工、物流体系建设等优先组织和使用的贫困劳动力,鼓励企业更多招用贫困劳动力。支持扶贫龙头企业、扶贫车间尽快复工。利用公益性岗位提供更多就地就近就业机会,优先对贫困劳动力托底安置。加大对“三区三州”等深度贫困地区、52个未摘帽贫困县、易地扶贫搬迁大型安置区的支持力度。对吸纳贫困劳动力就业规模大的,各地可通过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给予一次性奖励。(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扶贫办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拓宽高校毕业生就业渠道

(九) 扩大企业吸纳规模。对中小微企业招用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的,给予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国有企业今明两年连续扩大高校毕业生招聘规模,不得随意毁约,不得将本单位实习期限作为招聘入职的前提条件。(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资委、烟草局、邮政局等部门和企业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 **扩大基层就业规模。**各级事业单位空缺岗位今明两年提高专项招聘高校毕业生的比例。开发城乡社区等基层公共管理和社会服务岗位。扩大“三支一扶”计划等基层服务项目招募规模。出台改革措施,允许部分专业高校毕业生免试取得相关职业资格证书。畅通民营企业专业技术职称评审渠道。(教育部、民政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一) **扩大招生入伍规模。**扩大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和普通高校专升本招生规模。扩大大学生应征入伍规模,健全参军入伍激励政策,大力提高应届毕业生征集比例。(发展改革委、教育部、财政部、退役军人部、中央军委政治工作部、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 **扩大就业见习规模。**支持企业、政府投资项目、科研项目设立见习岗位。对因疫情影响见习暂时中断的,相应延长见习单位补贴期限。对见习期未滿与高校毕业生签订劳动合同的,给予见习单位剩余期限见习补贴。(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商务部、国资委、共青团中央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三) **适当延迟录用接收。**引导用人单位推迟面试体检和签约录取时间。对延迟离校的应届毕业生,相应延长报到接收、档案转递、落户办理时限。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可根据本人意愿,将户口、档案在学校保留 2 年或转入生源地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以应届毕业生身份参加用人单位考试、录用,落实工作单位后参照应届毕业生办理相关手续。(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资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加强困难人员兜底保障

(十四) **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畅通失业保险金申领渠道,放宽失业保险申领期限,2020 年 4 月底前实现线上申领失业保险金。对领取失业保险金期满仍未就业的失业人员、不符合领取失业保险金条件的参保失业人员,发放 6 个月的失业补助金,标准不高于当地失业保险金的 80%。对生活困难的失业人员及家庭,按规定及时纳入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范围。(民政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五) 强化困难人员就业援助。动态调整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标准,及时将受疫情影响人员纳入就业援助范围,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对通过市场渠道确实难以就业的,利用公益性岗位托底安置。开发一批消杀防疫、保洁环卫等临时性公益岗位,根据工作任务和工作时间,给予一定的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补贴期限最长不超过6个月,所需资金可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中国残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六) 加大对湖北等疫情严重地区就业支持。建立农资点对点保障运输绿色通道,支持湖北省组织农业生产。对湖北高校及湖北籍2020届高校毕业生给予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湖北省各级事业单位可面向湖北高校及湖北籍高校毕业生开展专项招聘,高校毕业生基层服务项目向湖北省倾斜。做好湖北省疫情解除后的就业工作,加大资金、政策、项目倾斜,开展专场招聘和专项帮扶。维护就业公平,坚决纠正针对疫情严重地区劳动者的就业歧视。(发展改革委、教育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完善职业培训和就业服务

(十七) 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加大失业人员、农民工等职业技能培训力度,实施农民工等重点群体专项培训,适当延长培训时间。对企业组织职工参加线上线下培训,组织新招用农民工、高校毕业生参加岗前培训的,给予职业培训补贴。动态发布新职业,组织制定急需紧缺职业技能标准。(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八) 优化就业服务。2020年3月底前开放线上失业登记。推进在线办理就业服务和补贴申领。持续开展线上招聘服务,发挥公共就业服务机构、高校就业指导机构、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作用,加大岗位信息、职业指导、网上面试等服务供给。对大龄和低技能劳动者,通过电话、短信等方式推送岗位信息,提供求职、应聘等专门服务。低风险地区可有序开展小型专项供需对接活动。优化用工指导服务,鼓励困难企业与职工协商采取调整薪酬、轮岗轮休、灵活安排工作时间等方式稳定岗位,依法规范裁员行为。(教育部、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全国总工会、全国工商联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压实就业工作责任

(十九) 强化组织领导。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在确保疫情防控到位的前提下,毫不放松抓紧抓实抓细稳就业各项工作。县级以上地方政府要加快建立由政府负责人牵头的就业工作领导机制,压实工作责任,细化实化扶持政策。各有关部门要同向发力,围绕稳就业需要,落实完善政策措施,形成工作合力。要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加强基层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提升基本公共就业服务水平。
(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各省级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 加强资金保障。加大就业补助资金和稳岗补贴投入力度。支持市县政府根据稳就业工作推进和政策实施需要,统筹用好就业创业、职业培训、风险储备等方面资金。失业保险基金结余大的地区,要加速稳岗返还、保生活政策落地见效。(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各省级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一) 强化表扬激励。持续开展就业工作表扬激励,完善激励办法,对落实稳就业政策措施工作力度大、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创业等任务完成较好的地方,及时予以资金支持等方面的表扬激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牵头,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各省级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十二) 加强督促落实。细化分解目标任务,在相关督查工作中将稳就业作为重要内容,重点督促政策服务落地及重点群体就业、资金保障落实等。对不履行促进就业职责,产生严重后果或造成恶劣社会影响的,依法依规严肃问责。完善劳动力调查,研究建立省级调查失业率按月统计发布制度,启动就业岗位调查,做好化解失业风险的政策储备和应对预案。(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统计局牵头,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各省级人民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上述新增补贴政策,受理截止期限为2020年12月31日。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抓紧政策实施,发挥政策最大效应,工作中遇到的重要情况和重大问题及时报告国务院。

国务院办公厅

2020年3月18日

教育部公布 2019 年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拟予激励支持省 (区、市) 名单

来源 | 教育部 2020 年 3 月 16 日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的省(区、市)激励措施实施办法的通知》(教职成函〔2019〕5号)的有关要求,现将2019年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拟予激励支持省(区、市)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2019年3月16日—3月20日。如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实名方式向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反映,逾期及匿名反映不予受理。

联系人: 廖龙, 弋凡

联系电话: 010-66097837

附件: 2019年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拟予激励支持省(区、市)名单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2020年3月16日

2019年职业教育改革成效明显拟予激励支持省(区、市)名单

河北省

江苏省

福建省

江西省

甘肃省



教育部公布第二批 15 个在线教学平台名单

来源 | 教育部 2020 年 2 月 20 日

近期,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发布了《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继续组织在线课程平台提供疫情防控期间支持高校开展在线教学的资源和服务方案的通知》,有关平台单位积极响应、踊跃申报。根据疫情防控期间高校在线教学需求,高等教育司组织专家对申报平台进行了认真审核和考察,遴选出 15 个在线课程资源平台和技术平台,现予以公布。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结合本地本校在线教学实际情况,选择适宜的平台和服务,保障在线教学安全平稳运行,提高在线教学质量。

1. 阿里云大学: <https://edu.aliyun.com>
2. 百度云智学院: <http://abcxueyuan.baidu.com>
3. 国家开放大学学习网: www.ouchn.cn
4. 教师发展在线(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 <https://www.enetedu.com/Index/chinawillwin>
5. 数字课程云平台: <http://icc.hep.com.cn>
6. 万学慕课平台(大学生综合能力与创新创业深度教育系统): <https://moooc.wanxue.cn>
7. 医学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云平台: www.yxsypt.com
8. FiF 智慧教学平台: www.fifedu.com
9. U 校园智慧教学云平台: <https://u.unipus.cn>
10. 钉钉: <https://www.dingtalk.com>
11. 华为云 Classroom 云上软件教学服务 <https://www.huaweicloud.com/product/classroom.html>
12. 课堂派: <https://www.ketangpai.cn>
13. 蓝墨智能云教学平台: www.mosoink.com
14. 腾讯会议: <https://meeting.qq.com>; 腾讯课堂: <https://ke.qq.com>; 腾讯乐享: <https://lexiangla.com/home>
15. 微助教智慧教学系统: www.teachermate.com.cn



附：第一批平台名单（整理自网络）

1. 爱课程（中国大学 MOOC）：www.icourse163.org
2. 学堂在线：www.xuetangx.com
3. 智慧树网：www.zhihuishu.com
4. 学银在线：<http://xueyinonline.com/>
5. 超星尔雅网络通识课平台：<http://erya.mooc.chaoxing.com/>
6. 人卫慕课：www.pmphmooc.com
7. 好大学在线 www.cnmooc.org
8. 融优学堂（原北京高校优质课程研究会）：www.livedu.com.cn
9. 华文慕课：www.chinesemooc.org
10. 中国高校外语慕课平台：<http://moocs.unipus.cn>
11. 高校邦：<https://imooc.gaoxiaobang.com/>
12. 优学院：www.ulearning.cn
13. 人民网公开课：<http://mooc.people.cn/publicCourse/index.html#/index/portal>
14. 智慧职教：www.icve.com.cn
15. 高校一体化教学平台：<http://chinaacc.edu.chinaacc.com/>
16. 正保云课堂：<https://edu.netinnet.cn/>
17. 浙江省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共享平台：www.zjooc.cn
18. 安徽省网络课程学习中心平台（e会学）：www.ehuixue.cn
19. 重庆高校在线开放课程平台：www.cqooc.com
20. 实验空间——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共享平台：www.ilab-x.com
21. EduCoder 在线实践教学平台：www.educoder.net

科技部部长：要写有价值高水平论文 不唯论文并非不要论文

来源 | 中国新闻网 2020年3月17日

中国科学技术部部长王志刚近日在清华大学强调，要写有价值、高水平的论文，不唯论文不是讲不要论文。

科技部官网17日消息说，王志刚13日出席清华大学第18次科研工作讨论会并作报告，他在随后召开的专家座谈会上作上述表示。

王志刚在报告中说，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背景下，要从国家强盛的“历史逻辑”、经济社会发展的“现实逻辑”、内外环境倒逼的“必然逻辑”、科技发展的“演进逻辑”，来深入理解建设世界科技重大的意义和路径选择，充分认识科技创新是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的关键变量，深度参与并赢得新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竞争是建设世界科技强国的题中应有之义。

他指出，新时代的科技创新必须作为提高国家硬实力、软实力以及综合国力的最核心、最关键、最根本、最可持续的动力源泉和能力体系，把经济发展、民生改善和国家安全作为切入点和逻辑起点，成体系、成系统布局，以科技强国建设支撑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目标的实现。世界一流大学要在推动科技创新中，努力提升高水平科学研究能力、解决重大问题和原始创新能力、协同创新能力和对高质量发展、民生改善的驱动能力“四个能力”。

王志刚强调，要从提升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维度加快建设公共应急管理体系，处理好平时和战时的关系，平时怎么建、战时怎么用要有考量，针对应用场景强化战略科技储备，在理论和方法上下功夫。要写有价值、高水平的论文，不唯论文不是讲不要论文。

他表示，要鼓励从无到有和非共识研究，加强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技术创新在内的有组织科研，把符合科研规律的方法论和人的科研理念、科研行为、科研方法有机结合。要大力培养青年科技人才，遵循科学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为青年人才脱颖而出搭建平台、提供支持。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发布 2020 年工作要点（节选）

来源 | 教育部 2020 年 2 月 20 日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深入实施全面振兴本科教育攻坚行动，全力推进高等教育“质量革命”。

工作目标：持续打好打赢全面振兴本科教育攻坚战

工作主题：提高提高再提高

工作主线：全面推进“四新”建设，持续深化新工科、新农科建设，积极推进新医科、新文科建设。

工作重点：“三抓三促”，抓领导促管、抓教师促教、抓学生促学。

工作发力点：抓教师、促教学

主要工作：

1. 全面推进“四新”建设；
2. 举办首届世界慕课大赛；
3. 办好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双创大赛；
4. 召开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教工作推进会；
5. 全面推进高校课程思政建设；
6. 持续推进一流专业“双万计划”；
7. 统筹实施一流课程“双万计划”；
8. 深入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 2.0”；
9. 全面加强基层教学组织建设；
10. 完善部省校联动的基本工作制度；
11. 狠抓党建增强履职尽责能力。

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南出版上线

来源 | 教育部 2020 年 3 月 12 日

幼儿园、中小学校、高等学校是学生集体生活的场所，易感人群集中，易导致交叉感染，社会关注度高。为科学精准指导各类学校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维护师生员工生命健康安全、维护校园正常生活教学秩序，教育部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北京大学、中南大学组织全国相关机构和学校，精心编写了《幼儿园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南》《中小学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南》《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南》。

近日，该系列指南由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并提供免费电子书供查阅和下载，指导学校全方位落实落细落小疫情防控。指南依据科学防治、依法管理、分类指导、家校联防、教医联控原则，明确了新型冠状病毒相关基础知识、学校疫情防控工作体系构建、开学前后疫情防控工作等内容，操作性强，对学校做好应对疫情工作具有较好指导意义。

上述三个《指南》可在教育部门户网站、“微言教育”微信公众号、“人卫健康”微信公众号、人卫电子书 APP 免费浏览使用。

下载地址：http://www.moe.gov.cn/jyb_xwfb/gzdt_gzdt/s5987/202003/t20200312_430163.html

人社部等部门联合发布 16 个新职业

来源 | 《人民日报(海外版)》 2020年3月4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市场监管总局、国家统计局近日联合发布网约配送员、健康照护师、呼吸治疗师等 16 个新职业，这是自 2015 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分类大典》颁布以来发布的第二批新职业。

这 16 个新职业分别为：智能制造工程技术人员、工业互联网工程技术人员、虚拟现实工程技术人员、连锁经营管理师、供应链管理师、网约配送员、人工智能训练师、电气电子产品环保检测员、全媒体运营师、健康照护师、呼吸治疗师、出生缺陷防控咨询师、康复辅助技术咨询师、无人机装调检修工、铁路综合维修工和装配式建筑施工员。

这批新职业主要集中在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两个领域，主要呈现以下特点：一是生产制造和建筑领域的技术革新催生出新职业；二是服务业的快速发展孕育出新职业；三是健康照护服务的大量需求派生出新职业。

德国 2019 年《职业教育法》修订案述评 (节选)

来源 | 《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20 年 04 期

作者 | 张凯、刘立新 (北京外国语大学德语系、中国驻德国使馆教育处)

2019 年 12 月 12 日, 德国联邦总统施泰因迈尔签署《职业教育现代化及加强职业教育工作法》(以下简称《职业教育现代化法》); 12 月 17 日, 德国《联邦法律公报》公布这一法律全文。德国 21 世纪以来第二次《职业教育法》(以下简称“职教法”) 修订工作在历经两届联邦政府努力后, 终于在该法颁布实施 50 周年之际完成。

一、职教法修订背景

自 2005 年修订职教法以来, 德国经济、社会以及教育包括职业教育自身都发生了深刻变化, 给职业教育发展带来新的挑战。此次修法, 旨在进一步完善职业教育相关制度和发展环境, 推进职业教育更好地适应这些变化。

(一) 人口总量减少和人口结构变化给德国带来劳动力短缺风险

德国人口总量在 1990 年后开始萎缩, 2009 年降到 8200 万以下, 到 2011 年跌破 8100 万。与此同时, 德国人口结构在此期间发生变化, 人口老龄化加剧, 出生率降低, 中小学学生规模也逐渐缩小。普通中小学人数特别是中学毕业生减少, 导致职业教育生源和毕业生人数的缩减。这一缩减所导致的新增专业人才供给数量减少引起社会忧虑。德国虽然当前尚不存在全面的专业人才短缺, 但在局部即特定的资格、区域及行业已经面临瓶颈。

(二) 技术发展和劳动市场变化对职业教育提出新要求

近年来, 新一轮工业革命和信息技术、数字技术、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为代表的新技术革命加速演进, 德国不断推进以工业 4.0 为代表的经济转型升级, 对劳动力的需求结构及资格要求也随之发生深刻变化。受数字化等因素影响, 德国劳动力市场到 2020 年将有 71 万个岗位消失, 同时会产生 72 万个新劳动岗位。其中加工制造业受影响最大, 劳动岗位可能减少 13 万个, 而信息与通

讯行业将新增 12.3 万个劳动岗位。经济与技术发展以及劳动市场变化,要求职业教育加大数字化力度,培养青少年适应数字化社会的能力。

(三) 青年人教育路径选择变化要求职业教育提高吸引力和竞争力

随着知识经济深入发展,德国青少年追求更高的普通教育文凭以及接受高校教育兴趣不断增强。2005—2018 年期间,德国普通中学毕业生中持 9 年级毕业的主体中学毕业证书人数持续减少,普通中学毕业生获高等教育(包括应用科学大学及普通高校)入学资格人数自统一以来持续增加。职业教育领域中越来越多的年轻人也在职业教育毕业后进一步获得高等教育入学资格。

随着普通中学毕业生学历提高,进入职业教育的人数持续减少。双元制职业教育长期以来是德国专业人才供给体系的重要支柱之一,也是吸纳德国中学毕业生最多的教育路径。但 2013 年以来,双元制职业教育新学习者人数一直少于德国高校新生。这一发展趋势的变化引起全社会关注,德国经济界对此持强烈批评态度。德国政府也大力呼吁经济界与政府共同努力,加强职业教育工作,提升职业教育特别是双元制职业教育吸引力。

二、职教法修订的基本内容

德国此次职教法修订的目标是加强职业教育工作,促进职业教育现代化,提高双元制职业教育竞争力和吸引力。通过修订职教法,建立新的制度和机制,进一步完善双元制职业教育内部制度,同时优化职业教育发展环境,从而使职业教育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深刻变化带来的新要求,为德国经济社会长远发展夯实专业人才基础。

围绕上述目标,此次共修订职教法 52 个法条。其中,对职教法原有的 43 个法条内容进行修改,原来的第 101 条(提供信息的义务)被删除,另增加了 8 个法条。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是完善规范高等职业教育(传授高级职业资格的职业教育),增强透明度。规范统一传授高级职业资格的层次划分,统一资格及文凭名称。明确传授高级职业资格的职业教育(高等职业教育)分为三个层次,分别颁发“考试认

定的职业行家”“专业学士”“专业硕士”文凭。高等职业教育的文凭在概念上与高校学术教育的文凭更为接近，有利于实现职业教育与高校学术教育的同等价值。但是“专业学士”与“学士”、“专业硕士”与“硕士”不能相互替代，“专业学士”文凭持有者不能直接攻读高校硕士学位。同样，学士学位持有者如无相应职业经验、知识、技能也不能参加“专业硕士”文凭的考试。

二是提出实施职业教育报酬最低限额制度，增强双元制职业教育学习者生活待遇保障。在目前职教法中有关企业为学习者支付“适当职业教育报酬”原则基础上，明确提出实施职业教育报酬最低限额制度及具体实施要求，提高职教吸引力。2020年新入学者职业教育报酬最低额度为515欧元，2021年入学者为550欧元，2022年为585欧元，2023年为620欧元。职业教育报酬最低限额以第一学年最低额度为基础随学业进步逐年按比例提高，第二、三、四学年提高比例分别为18%、35%、40%。

三是增强职业教育学习灵活性开放性，促进非全时制学习常态化，并成为全时制正规职业教育的替代性选择。增强学习方式灵活性，使更广泛群体可以非全时制学习，需要照顾幼儿或照顾家庭成员的学习者、残疾学习者、学习能力障碍者、在职学习者可以在与企业协商一致前提下，非全时制接受职业教育。学习能力强的学习者可以缩短学习时间，提前毕业。

四是增强职业教育内部的融通性。增强高中阶段双元制职业教育与其他形式职业教育以及双元制体系内部分级进行的职业教育间的融通性。职业预备教育学习成果可以折算计入双元制职业教育，两年制职业教育毕业生可继续升入三年制或三年半学制职业教育，学习经历和成果予以认可和折算，并可以免除毕业考试中的第一阶段考试；三年制或三年半制双元制职业教育学习者通过中期考试或分阶段毕业考试第一部分考试的，可获得两年制职业教育文凭。此举使更多双元制学习者、双元制教育以外的学校型职业教育毕业生、有实际工作经验者以及现役及退役军人参加双元制职业教育的毕业考试，从而获得行业组织颁发的职业文凭。

五是简化职业教育管理程序。完善职业教育毕业考试规定并简化相关程序，加强考试委员会成员及考官履职保障。企业如无特殊理由，必须为考试委员会成员及考官从事其荣誉性工作免除相应工作任务。

六是增强双元制职业教育学习者权益保障。学生到职业学校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企业之外的学习场所（如跨企业职业教育机构）接受教育，以及准备及参加职业教育毕业考试等情形下，企业须为学生免除相应工作任务，同时将相应时间计入并抵扣企业实践教育时间。

七是进一步细化联邦政府部门及州政府职业教育相关的职责和程序。如指定主管机构、颁布包括授权主管机构颁布相关考试规定。

八是完善职业教育统计。根据职业教育规划和科研需要，细化职业教育合同登记时的相关指标，增加反映职业教育过程的部分统计指标，同时删除部分指标。

九是进一步推进双元制职业教育体系国际化。简化接受职业教育期间国外学习的审批程序，进一步加强对国外职业教育成果的承认。国外相关教育文凭及职业经历在职业进修考试、改行职业教育考试准入时予以考虑。

三、职教法修订特点

（一）完善职业教育体系

围绕增强职业教育吸引力和贡献力这一目标，进一步完善职业预备教育、高中阶段双元制职业教育、转行教育及职业进修的相关规范，增强双元制职业教育体系的融通性，系统完善双元制职业教育体系。一是双元制职业教育内部，扩大两年制职业教育与三年及三年半制职业教育的融通性。二是增强双元制职业教育的开放性灵活性，促进非全时制学习，加强不同形式职业教育成果认定，为具有一定职业及职业教育经验的年轻人接受双元制职业教育提供更多便利。三是系统完善职业进修并引入国际接受度高的文凭，进一步畅通双元制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路径，增强双元制职业教育体系整体吸引力。四是加强支撑

服务体系,完善企业培训师资质认定规定,完善职业教育统计,完善考试委员会及考试相关规定,吸引更多人从事考官荣誉性工作。

(二) 强化产教协同

一是进一步明确联邦相关部门、州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在职责范围内对职业教育责任。职教法赋予联邦政府相关部门以及州政府颁布相关职业教育考试法规的权力。

二是进一步明确企业保障学习者离岗接受职业学校教育的义务,并细化保证学习者离岗接受职业学校教育的具体情形,同时明确职业学校学习时间计入学习者企业教育时间的计算方法,有利于企业和学校切实履行育人责任。

三是将职业学校学习成绩基于学习者申请写入行业协会颁发的双元制职业教育毕业文凭作为主管机构的责任,提高了职业学校教育在双元制职业教育中的地位,有利于职业学校作为平等伙伴与企业协同育人。

从德国社会反映看,虽然不能说是皆大欢喜,但得到社会的广泛认同,体现了社会的广泛共识。本次修法以“包裹立法”形式出台《职业教育现代化法》,对职教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进行系统修订,从法律体系层面实现相关规定的统一和协调。同时,基于双元制职业教育的职教体系更加完善,增强了融通性、灵活性和开放性,这些无疑将进一步提升职业教育的吸引力,促进实现职业教育与高校学术教育的同等价值。

原文链接: <http://www.cvae.com.cn/zgzcw/ddzj/202003/8f642bdd4323450992085c3351393b01.shtml>

大学战略规划的若干基本问题（节选）

来源 | 《河北师范大学学报教育科学版》 2020年1期

作者 | 别敦荣（厦门大学教育研究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厦门大学高等教育发展研究中心主任）

战略规划是大学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是大学改革、建设与发展的愿景蓝图、路线图和实施方案。我国高等教育整体上已经进入了推进发展方式转换的阶段，要实现内涵式发展，必须正确认识大学战略规划的一些基本问题，有效地利用战略规划促进大学转变发展方式，以提高发展效率，加快发展步伐，从根本上解决办学水平和质量不能令人满意的问题。

一、大学战略规划的作用

战略规划是大学在面对复杂形势时所选择的符合自身发展要求、面向未来解决发展的深层次问题的工作方案。战略规划的作用不是在当下，也不在短期，它要经过一段时间的积累和沉淀才能显现出来，一旦它显示出来，就会对大学发展产生深刻而重大的影响，使办学格局发生重大变化，使办学层次与功能得到关键的提升，使师生员工的精神面貌得到根本的改善。在市场经济环境下，大学面临复杂多变的形势和要求，发展充满了不确定性，大学应当对自身发展有所依循，保证发展方向符合社会预期和自身应有的办学定位。因此，就战略规划而言，大学不是要不要的问题，而是如何做好战略规划及发挥它应有作用的问题。大学战略规划能不能发挥作用、能发挥什么作用，不是由人们的一厢情愿所决定的，而是由大学发展需求和战略规划的质量所决定的。从理论上讲，战略规划对大学发展可以发挥多方面的作用。

（一）统一思想，凝聚共识

大学不再是精致单纯的社会组织。今天的大学办学规模庞大，学科专业众多，机构单位林立，功能多种多样，不仅如此，各种外部社会组织对大学的影响和要求也各不相同。因此，大学办学的价值多元，且有的相互冲突，矛盾贯穿办学全过程，比如，知识价值、经济价值、政治价值以及行政价值等都对学

校办学有着深刻而广泛的影响。显然,大学需要协调好这些各不相同的价值,保持它们之间应有的张力,使其在学校发展中达到某种有利的平衡状态。要达到这种平衡,全校必须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统筹办学行为。战略规划具有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的作用,它既能使大学办学超越各群体、各单位、各学科专业、各种功能的价值导向,又能兼顾和协调其存在及其不可或缺的要求,而且还能够整合各种不同的价值,提出和谐统筹的发展价值取向,使全校一盘棋,协调行动,从而实现办学的一致性。

(二) 研判形势,明确方向

大学不再是自给自足、封闭办学的社会组织。今天的大学在追求自我价值实现的同时,还要满足社会的需求。社会需求导向已经成为很多大学办学的第一选择。社会需求既是抽象的,又是具体而多样的;既有所在地方或区域的需求,又有国家甚至国际的需求;既有现实的需求,又有长远的需求;既有民众个人的需求,又有企业行业和各种相关社会组织的需求。可以说,社会需求具有无限性。但大学是有限的,功能也是有限的,大学不可能满足社会无限的需求,必须做出判断和选择。难以判断、难以选择,正是很多大学办学中的困扰所在。战略规划具有研判形势,明确发展方向的作用,它能基于发展形势为大学做出选择,使大学发展具有明确的方向,在无限需求与有限供给之间保持协调平衡,最大限度地实现大学的多元价值。

(三) 确立目标,布局重点

大学不再是发展无目标、目标模糊不清或目标游离不定的社会组织。今天的大学往往是大型的、资源消耗性社会组织,学校所拥有的资源是有限的。尤其是在爬坡过坎、向高水平发展目标进发的阶段,学校所需要的资源是巨大的,如果不能聚焦发展任务,节约宝贵的资源,尽可能减少人力、物力、财力等资源消耗,降低时间成本,提高发展效益,其发展将难以如人所愿。战略规划具有确立发展目标,谋划重点发展布局的作用,它可以在大学发展的众多任务中,从学校整体发展需要出发,在兼顾全面推进各项事业发展的同时,抓住关键性发展需求,前瞻性地选择对学校发展具有重大影响的任务作为战略目

标,进行重点布局,集中优势资源,谋求转型升级发展,从而使办学资源得到高效利用,达成发展目的。

(四) 创新文化,优化生态

大学不再是一种依赖历史传承就能屹立于世的社会组织。虽然历史传统在大学办学中有着重要影响,但在竞争无处不在的当今时代,大学不仅应当参与高等教育系统内部的竞争,还要积极参与社会竞争,甚至参与国际化和全球化的竞争,从而不断壮大自身实力,发挥更大的社会影响力。我国大学由于历史和现实等多方面的原因,内部文化因循守旧,生态环境欠佳,学科专业生态、人际关系生态、领导管理生态等均存在诸多不尽如人意之处,严重影响了学校健康可持续发展。战略规划具有促进大学文化创新,改善生态环境的作用,它是一种基于大学长远发展需要而对影响学校发展的重大问题设计的富有进取性的解决方案。这就是要在大学培育一种创新的基因,消解惰性文化,使学校成为创新发展的社会组织,建立内外关系协调、共生共荣的生态环境,为学校在系统内外竞争中保驾护航,服务学校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五) 促进发展,实现跨越

我国大学不能再慢腾腾、亦步亦趋地发展,必须解决一些影响和制约发展的关键问题,实现跨越发展,才能发挥后发优势,跟进和赶上先进国家大学发展的步伐。历史地看,我国大学发展历史较短,整体上都是属于非常年轻的学术组织。据统计,1949年我国有普通大学205所,1978年普通大学数增长到598所,到2018年,这一数据激增到了2663所。从统计数据可以看到,从1949年到2019年的70年我国大学发展取得了显著的成就,但另一方面,也应看到,由于后来的合并、停办、调整等,在2663所普通大学中,拥有70年以上办学历史的大学不到200所,拥有40年以上办学历史的大学少于500所。也就是说,有2000多所大学都是近40年创建的,更确切地说,是近20年高等教育大扩招以来建立的。积累不足、底蕴不厚是我国大学存在的一个比较普遍的问题。后发大学必须发挥后发优势,轻装快进,才能跨越先进国家大学长期发展积累的深厚底蕴。战略规划的作用已为很多后发大学的成功所证明,它具有

促进学校快速发展,超越一些老大学所经历的发展阶段的作用。它是一种能够促进跨越发展的重要手段,能使大学办学目标集中、资源聚焦、重点突破、梯度跃进,实现超常规发展,在较短的时间使办学水平和质量跃升到一个更高的层次。因此,对于我国大学而言,战略规划更有着特殊的意义。

战略规划的作用不容置疑,但为什么又有那么多大学制定了战略规划,却仍然改变不了因循守旧、慢腾腾发展的局面?造成这个问题的原因可能是多方面的,但有两点却是不能回避的:一是大学对待战略规划的态度存在偏差。很多大学将编制战略规划看作是在特定时间所开展的一项常规性工作,以为只需例行公事地编写一份规划文本,按照相关程序讨论和审议通过,上交政府主管部门就完成了规划任务。殊不知,战略规划的本质并不在于规划文本本身,而在于战略思路和规划设想要深入干部、教师心中,成为干部、教师行为的指南,指导大学发展的航标。应付差事的战略规划只具有文本意义,往往缺少战略思路和规划设想,完全不足以指导大学办学与发展。二是战略规划的质量不高,难以发挥其应有的作用。编制战略规划是一项专业性很强的工作,编制者需要有较强的专业素养。但在我国大学,不论是相关领导还是规划部门人员,大多都缺少相应的教育或培训,往往主要是根据个人经验或一般认知来理解和完成战略规划编制。战略规划质量不高不足以对大学发展发挥积极的作用,从这个意义上说,大学不重视战略规划的实施导致它没有发挥应有的作用,也算是“事出有因”,战略规划对大学发展所发挥的作用不能令人满意也就成为必然了。

二、大学战略规划的内容

战略规划是着眼大学长远发展需要,对学校整体发展方向及进程所做的设计。根据规划时限和发展要求的不同,大学战略规划不仅有中期规划、远期规划和中远期规划之分,还有学校整体事业规划、部门(专题)规划和院系规划之分。不同类型规划的侧重点和要求不同,规划的内容也存在差异,有的差异还非常大。所以,大学战略规划的内容应根据规划的类型和要求确定,难以一概而论。仅就大学整体事业发展战略规划而言,其内容就非常丰富,一般来讲,其框架体系主要包括:对学校过去和现实发展的总结分析,未来一个时期

发展面临的形势和需求,发展的指导思想、目标定位和主要任务,主要战略措施、保障条件和实施策略,等等。因为规划传统、规划主题和重点不同,大学相互之间也存在明显差别。不论什么规划,都应当针对大学发展存在的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所以,编制规划不只是例行公事地完成文本编制,而是要通过制定战略规划,设计解决制约大学发展关键问题的一揽子方案。从这个意义上讲,大学战略规划的内容主要是问题解决方案,概括起来,主要体现在“两研究”和“两设计”上。

(一) 研究生命周期,总结经验教训

大学战略规划是大学发展问题的解决方案。解决方案是针对大学发展的关键问题设计的发展思路和建设路径,也不是东拼西凑就能凑出来的,相关的发展思想和思路应当源于大学内在的发展需求,与大学发展的现实动因相吻合,但又高于现实的动因,其目标指向是大学对长远发展形态的期待。解决方案是连接大学过去、现在和未来的桥梁,是基于历史和现实的前瞻性谋划。它所追求的不完全是大学现实发展的常规性延展,而是以现实为起点,通过总结办学的经验教训,从办学的历史和现实获得未来发展的灵感,从而为大学谋求超越常规性发展而做出的创新性设计。

要对大学未来发展的解决方案进行高质量的设计,必须研究大学发展本身。大学生命周期理论是研究大学发展的重要工具,是大学战略规划不可或缺的理论支持。在生命周期理论看来,大学都是生命组织,从创办开始它们就具有了自己的生命,随着办学历史的不断延长,其生命力也将不断增强。从创办到发展得比较满意,大学的生命过程一般要经历创业期、兴业期和成熟期三个阶段,在不同的发展阶段,大学发展的任务不同,要求各异。创业期的主要任务是建基立业、建章立制;兴业期的主要任务是充实内涵、提高质量;成熟期的主要任务是常规办学、高水平贡献。以生命周期理论为依据研究大学发展,就是要弄清楚大学发展所处生命周期的阶段,明确在特定发展阶段学校发展的要求和主要任务,为准确定位学校发展方向和目标提供重要支持。在大学战略规划编制过程中,总结经验教训不是目的,探索学校跨越现阶段发展形态,提升生命周期的阶段或层次才是目的。每一所大学的发展之路都不可能是一片坦

途,总结经验教训是扬长避短、轻装快进的前提。根据大学发展所处生命周期的阶段性特点,研究大学发展过程,瞄准成熟阶段的发展要求,审视过往的经验教训,有助于厘清学校发展思路,找准学校发展的正确方向,以便对学校未来一个时期的发展进行精准定位。

(二) 研究发展形势,明确内外需求

大学已经发展成为经济社会发展的动力之源,是社会文明进步的策源地,不再是自我欣赏、不食人间烟火的自我循环组织。大学对社会经济、科技、文化和教育发展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在一定人口规模的城市或地区,如果缺少了大学,这个城市或地区的发展很难令人满意。因此,大学发展既要眼睛向内,又要扩大视野,做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这篇大文章。战略规划既是大学基于内在发展需要对未来发展形态所做的设计和谋划,又是大学面对外部发展机遇和挑战所设计的富有竞争性和创新性的发展思路、目标和应对策略。战略规划编制不能闭门造车,应当研究外部形势,内外结合,将大学的内在发展要求和外部发展需要有机结合起来。内外结合的战略规划才能使大学发展脚踏实地,面向未来,既能遵循自身发展逻辑,又能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抓住发展契机,积极面对外部挑战,主动参与市场竞争,从而达成规划期的发展目标。

研究大学发展形势有多种方法,经济发展形势分析的方法也可以采用,比如,在很多大学编制战略规划的时候,在经济发展形势分析中经常采用的SWOT分析法(优势、劣势、机遇和挑战分析法)、PEST分析法(政治、经济、社会和技术分析法)等也发挥了积极作用。当然,采用经济发展形势分析方法时,主要是运用其基本原理,至于具体的技术,则需根据大学发展的实际需要进行必要的取舍。在一些大学编制战略规划时,比较多地采用圈层分析法,以对大学发展面临的形势进行由近及远、由相对比较微观的视野到更为宏观的视野进行分析,以更准确地把握学校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所谓圈层,是指一定地理范围的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及其对大学发展可能存在的影响。就一般大学而言,圈层分析是把大学所处的外部环境根据一定的维度划分成若干圈层,对不同圈层与大学发展的关系,包括不同圈层与大学之间的需求与供给关系、不同

圈层对大学发展要求之间的关系及其协调、不同圈层关系的变化及其对大学发展的影响等展开全面系统的分析,并从分析所得出的结论中认识大学的未来走势以及对大学发展具有重大影响的变革因素,以便为编制大学战略规划提供参考。一般而言,圈层分析主要在三个圈层开展,包括大学所在地区或区域需求分析、国家需求分析和国际需求分析等。通常来讲,与大学距离越近,圈层对大学的需求越具体;与大学的距离越远,圈层对大学的需求越宏观或抽象。不论具体还是抽象,它们都是大学必须正视的,是编制战略规划不能忽视的。在运用圈层分析的时候,也可以结合SWOT分析和PEST分析等方法,这样有利于更准确地分析大学发展形势。

(三) 设计发展愿景,规划发展方略

我国大学少有愿景意识,对自身发展的理想状态较少关注,更少清晰的描绘。战略规划是对大学未来发展做出的理性设计,尤其是整体事业发展规划,应当在一定的时空关系中,针对大学事业发展的理想状态与现实基础,找到发展的坐标方位,描绘出发展路线图,明确发展的方向、目标和主要任务。也就是说,战略规划是建立在对大学发展愿景所做设计基础上的,没有清晰的发展愿景,战略规划可能迷失方向,发展路线图也可能只是拼凑出来的,不符合大学发展的必然要求。因此,编制大学战略规划,必须做好愿景设计。愿景是基于大学发展规律、发展需要和高等教育发展趋势所提出的未来发展形态,是大学发展的一种理想状态,是全体师生员工对大学未来的憧憬,是举办者对大学长远发展的科学定位,是社会对大学常态化办学的美好预期。愿景不能凭空想象,更不能随意捏造,也不能简单化地类比,战略规划人员应当开展严谨而科学的研究,将大学置于历史、现实和未来的时空中,运用大学发展原理,准确把握大学生命周期,开展愿景设计,展现学校发展的美好蓝图,为进一步设计学校发展路线图和施工图打好基础。

设计大学发展愿景是一项专业性很强的工作,需要运用专业的理论和方法。战略设计理论是一套设计大学发展战略的理论,其核心内容就是设计发展愿景。在战略设计理论看来,战略是大学规划的关键,没有战略的规划是缺少灵魂的规划,是平庸或低质的规划,因此,编制大学规划离不开战略设计。就

战略本身而言,它主要包含三个要素:愿景、目标和重大行动,其中,愿景又是重中之重,它是设计目标和重大行动的依据。运用战略设计理论开展愿景设计,需要在大学发展的时空坐标中前瞻性地对学校成熟阶段的主要特征进行积极而明确的设计,将一所理想大学的主要形态清晰地描绘出来。愿景设计是战略设计的一项重要任务,愿景设计的要求主要是:第一,将大学发展的历史、现实和未来贯通起来考虑。不能割断历史,不能无视现实,还不能简单地在历史与现实的梳理中对大学未来发展进行定位。未来发展既是历史和现实的延伸,又将实质性地超越历史和现实,因此,愿景设计要在延伸与超越中推导大学未来发展形态。第二,不能孤立地看待愿景。大学发展愿景像一幅写意画,尽管意境美好、令人向往,但它毕竟不是短时间内能够实现的,这样就可能令人对大学发展愿景产生误解,认为它对大学发展没有什么实际意义。在战略设计中,应当将愿景与目标和重大行动关联起来,目标是愿景的阶段性发展状况要求,重大行动是愿景导向的办学行为。要在准确定位三者之间关系的基础上,进行系统的结构化设计,使大学办学既保持内在的统一性,又能立足现实,面向未来,在解决学校发展面临的重大问题的进程中,不断增进办学的有效性,提高办学质量。

(四) 设计保障措施,协调常规办学与战略管理

大学战略规划是具有实践价值的学校发展路线图和施工图。大学发展应当遵循自身生命运行轨迹,持续高质量发展。这样的发展才是有效的、健康的。要实现这样的发展离不开战略规划,离不开在描绘大学未来发展图景的同时,谋划具体的工作举措和办法,将心目中纸面上的发展设计落实到实际办学中来。所以,设计保障措施是大学战略规划的重要内容。没有保障措施的战略规划缺少了基本要件,是不完整的,也是没有实际意义的。保障措施是保障战略意图付诸实施的措施,从根本上来讲,它不是常规的工作要求或工作方案,而是根据未来大学发展目标和任务,在常规办学活动之外设计的解决学校发展存在的问题,为实现发展目标和任务等所要采取的新的办学活动或举措。

在大学战略规划付诸实践之时,学校师生员工都有各自的教学、科研、行政和学习之责,这是常规的办学要求,是学校惯性发展、周期性运行的基础。

战略规划是要在常规办学、惯性发展之外,实现新的更大的发展,是要“做加法”的,也就是战略发展。很显然,在编制战略规划的时候,处理好常规办学与战略管理、惯性发展与战略发展的关系是必要的,也是非常重要的。要处理好它们之间的关系并非易事,因为战略管理和战略发展必然会改变现有的办学格局,会对部分学科专业、部分单位和部分人员的工作做出调整,提出新的要求,对全校发展做出新的安排。这就需要在编制战略规划的时候运用均势治理理论,对学校发展任务和要求展开均势治理,保持学校发展所涉各方关系在调整与变动中的平衡,使惯性发展与新发展达到有机统一。均势治理理论是一种根据战略管理要求,对大学发展过程中的各种复杂矛盾关系进行战略协调,建构与战略规划实施要求相匹配的平衡关系,以创设有利于战略规划目标实现的办学氛围和条件的理论。要实现均势治理,一是在涉及部门、单位和人员利益问题的时候,少“做减法”,尽可能不削减相关人员的利益,保证他们常规的利益不因学校追求新的发展而受影响;二是争取新资源开办新项目,这是“做加法”,新项目是战略发展不可缺少的,要根据能够争取获得或利用资源的情况设计和安排新项目;三是在整体或局部发展格局调整中保证多数人的发展需要。战略规划的根本目的在于促进发展,战略调整不可能确保每一个人的利益不受影响,但应保证多数人的发展需要,以减少调整可能引发的震荡,避免消极效应扩散。根据这样的思路设计保障措施,有助于大学战略规划在最大范围得到认同和接受,从而保证战略规划得到平稳实施。

三、大学战略规划的方法

编制大学战略规划是一项专业工作。高质量的战略规划不仅取决于规划团队的构成和努力程度,而且取决于规划人员是否掌握专业的规划方法。有的大学战略规划就是少数规划人员在宾馆连续封闭工作完成的,而且规划质量还得到了学校领导的认可。诚然,编制战略规划需要规划人员集中精力将各种规划思路和设想体现到文字上,但这并不意味着规划可以闭门造车,关起门来拿出一个规划文本就完成任务了。抛开规划的领导、组织和必要的程序性工作不谈,仅就规划方法而言,要编制一份高质量的战略规划,以下方法是不能不引起重视的。

(一) 系统规划法

系统规划法是一种对大学发展进行全面系统设计的方法。从严格意义上讲,它不是一个具体的方法,而是大学谋划战略规划的方法论,是大学安排编制战略规划总体框架布局的方法。它要求大学编制战略规划不能只重视整体事业发展顶层设计,还应有相关的配套规划,以完成一整套战略规划任务。一般来讲,大学战略规划主要由三类构成,包括整体事业发展规划、专项规划或部门工作规划以及院系发展规划。这套战略规划通常是在五年一轮的规划期要做的。整体事业发展规划的要求是将大学办学的各个方面都纳入规划范畴,对学校发展进行全面设计,着重处理好大学与社会、大学与世界、历史与现实、长远发展与近期发展、全局与局部、功能发展和突破与支持 and 保障条件改善、规划实施与评价等之间的关系,在常规办学与战略发展之间保持适度的张力,在保证整体办学水平和质量不断提升的同时,实现学校发展的战略突破。专项规划或部门工作规划相对比较单纯,主要是根据大学整体事业发展规划,针对学校发展的重点任务或校级各部门单位对自身所负责的专门工作进行的设计,其基本要求是:聚焦有关重点任务或专门工作,以实现学校新的发展为指引,谋求重点任务完成或专门工作的突破性进展。专项规划或部门工作规划常常是学校整体事业发展规划的具体化,是事业规划的落实计划。它更注重可操作性,是学校实现重点发展目标的基础。院系发展规划是以大学基层学术机构为单位组织开展的学术发展设计,重点是围绕院系办学所依托的学科专业开展规划。所以,院系发展规划所涉及的面比较窄,规划任务相对比较单纯,规划的复杂程度小于学校整体事业发展规划,但这并不意味着院系发展规划就是一件轻而易举的工作。实际上,由于院系发展规划主要是针对具体学科专业的,所以,需要规划人员对学科专业及其办学要求有广泛的认识和深刻的理解。我国大学通常比较重视整体事业发展规划,对另外两类规划重视不够,这客观上也影响了整体事业发展规划的实施,降低了规划的有效性。比较理想的做法是采用系统规划法,从三个维度对大学发展展开设计,将大学发展的各层面各方面都纳入战略规划中去,编制一整套学校战略规划,以达到全校一盘棋的目的。

(二) 全员参与法

全员参与法是一种在编制大学战略规划时常用的方法。它的基本要求是：大学在编制战略规划时，将全校师生员工作为主体，创造各种条件，采取各种方式，使师生员工能够参与到规划中来，他们或参与发展形势讨论，或研究学校发展经验教训，或参与学校愿景设计，或讨论规划的实施要求，或针对学校具体工作发表自己的看法或意愿。总之，学校各方面人员都要参与到规划的编制中来，包括参与规划全过程各环节，使战略规划编制成为一个集思广益、建立共识的过程。全员参与的要求包括：第一，规划思想能够反映全校师生员工对大学发展的期待。大学发展不是几个人的事情，也不是一部分人的事情，更不是少数几个人的事情，而是全校师生员工的事情。在大学规划编制中，他们不是旁观者，而是参与者，他们的思想、期望、意愿、想法、认识、意见等都应受到重视。要在规划中吸收他们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反映他们的呼声，重视他们的关切。第二，要让全校师生员工参与规划全过程。规划的过程包括规划背景研究、规划思想形成、规划框架建构、规划蓝图描绘、目标任务设计、发展措施谋划、规划文本草拟、规划文本修改完善、规划审议等环节，在每一个环节中，都要听取和征求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使规划过程成为全员研究学校发展的过程。第三，要让全校师生员工在规划过程中对学校发展形成共识。参与本身不是目的，参与的目的在于使全校师生员工通过主动参与，对学校发展进行充分的讨论，形成共同的认识，从而达到规划完成之时就是共识形成之时的效果。尽管全员参与对战略规划编制有重要意义，但它丝毫不否认规划专业人员的作用。全员参与的主要目的在于集众志、成共识，使战略规划在大学拥有最广泛的心理基础，为战略规划的实施准备适宜的心理环境，并在一般意义上使学校发展不因领导人事变更而改变方向，从而保证战略规划思想持续对学校发展发挥影响。从这个意义上讲，全员参与也只是一种手段，在全员参与的基础上通过专业人员的规划工作体现广大师生员工共同的心声。因此，在大学战略规划编制中，要将全员参与和专业人员规划有机结合起来，惟其如此，才能较好地完成大学战略规划编制任务。

(三) 全要素规划法

全要素规划法是一种研究大学发展状况、设计发展蓝图的方法。它是指在大学战略规划编制过程中,以大学发展和影响发展的所有关键要素及其关系为主线,对学校发展展开全面研究,评估发展状况,认识发展形势,设计发展蓝图,谋划发展方略的方法。战略规划实质上是对大学发展关键要素的规划,如果能将全部关键要素找出来,对这些要素及其相互关系的发展和变化情况展开深入的研究,并根据研究结果对其未来发展做出预测和设计,就会比较高质量地完成规划任务。有经验的规划人员和专业人员对大学发展的主要表现和影响因素比较熟悉,能够发现学校发展的关键要素及其状况,规划编制工作会比较顺利。全要素规划的要求主要有:第一,梳理大学发展和影响发展的全部关键要素。在大学发展中,不论是发展要素还是影响要素都是多种多样的,重要程度也各异。如果不能对各要素的重要程度有准确清晰的认识,就难以抓住大学发展的主要矛盾,也就不可能进行适当的规划。关键要素要找准找全,就要求规划人员具有高等教育理论和经验两方面的修养,这是全要素规划的基本保证。第二,建构大学发展要素与相关影响要素之间关系的理论模型。大学发展是目的,相关影响要素是手段,二者之间的关系表现为因果关系。在战略规划中,将两方面的关键要素以及它们之间的关系弄清楚,根据大学发展形势和要求建构未来发展的理论模型,将复杂的大学发展问题简单化,使未来发展能够概念化地呈现出来,这是战略规划编制的核心环节。第三,推演大学发展的各种可能性,选择比较适合的发展路径。任何大学发展都不会只有一种可能,战略规划就是要为大学找到更适合的发展道路。规划人员应对理论模型的相关要素进行控制,推导各种可能的发展状况,然后,对推演结果进行全面评估,找到更适合大学的发展路径。这样看来,全要素规划法实际上是一种对全部关键要素进行规划的方法。

(四) 战略研究法

战略研究法是编制大学战略规划必不可少的方法。不运用战略研究法编制的规划注定是不成功的规划,不足以指导大学发展。无数经验和事实证明,无战略不规划。战略是大学规划的灵魂,规划的所有设计都应是基于战略和战略架构做出的,无战略的规划是格局不高的,是缺乏前瞻性的,是没有抓住大学发

展关键问题的,显然,这样的规划不可能是高质量的。战略研究法是指在战略规划编制中,以问题解决为导向,紧紧围绕大学发展的全局性、关键性和前瞻性问题展开研究,探讨解决问题的方法。战略研究法也可称为研究战略法,即研究大学发展战略的方法。一般来讲,战略是大学发展中比较宏观和抽象的问题,战略研究能力是一种稀缺资源,开展战略研究的关键是规划人员要具有战略思维,能够从战略层面思考和谋划大学发展。战略思维具有整体性、预见性、聚焦性和创造性,它能有效地协调整体发展与局部发展、过去发展与未来发展、重点发展与一般发展、常规发展与非常规发展之间的关系,使大学能够在现实发展基础上谋求跨越式发展,使发展水平跃升到一个新层次。但实际上,大学规划部门的很多工作人员并不是专业人员出身,缺少相关的高等教育学科理论修养,只是对学校的发展状况比较了解。因此,加强规划人员培养培训,提高他们的战略思维能力,建设一支专业化的规划人员团队,是保证大学战略规划质量的根本要求。

大学战略规划的方法还有很多,这里所述只是几种基本的方法。运用理性而科学的方法有助于提高规划编制的水平,提高战略规划的质量,更好地发挥战略规划对大学发展的指导作用。但方法毕竟只是工作层面的因素,而战略规划及其作用与大学领导与管理体制、大学领导的治校风格、学校办学传统以及外部社会环境等都有着密切的关系。要做好战略规划,更好地发挥战略规划对促进大学发展的重要作用,既要重视运用理性而科学的方法,又要从大学内外多方面入手综合治理,创造有利于规划编制和实施的有利环境,使战略规划成为指引大学前行的灯塔。

原文链接: http://ex.cssn.cn/jyx/jyx_gdjyx/202001/t20200115_5076822.shtml?COLLCC=1442679061&COLLCC=3259168672